

漢奸汪精衛

賣國陰謀總暴露

僑務委員會華僑動員社編印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二月出版

#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總暴露目次

引言

汪逆賣國密約全文

蔣總裁爲日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

蔣總裁爲日汪密約告友邦人士書

高陶致香港大公報函

高陶致汪賊電

日本對所謂「新政權」的條件

敵汪密約幾點解釋

「新中央政權」是什麼

「新政權」怎麼又延二期

日汪密約與我國抗戰前途

揭發敵人野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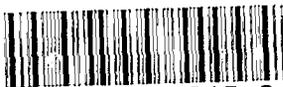
肯亡國說調整要救國就抗戰

粉碎汪逆賣國密約

揭發汪逆陰謀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總暴露

目次



3 1799 5215 9

.....	陳希聖
.....	陳希聖
.....	孔祥熙
.....	吳鐵城
.....	吳福輝
.....	馮玉祥
.....	潘公展

和平乎？賣國乎.....	陳 說
開除汪逆國籍.....	馬建使
自汪逆密約說到我國的抗戰.....	記者
自汪密約的面面觀.....	記者

# 引言

漢奸汪精衛提出之和平主張，一則曰中國抗戰必敗，和平方能喘氣，再則曰敵人所提和平條件並不過苛可以接受，權而竟親往敵國，叩謝寇恩，往返東寧青島上海廣州漢口，秉承倭寇旨意，不惜以數百萬浴血抗戰之將士，及強奸四萬萬同胞之意志散播其誑惑之言論。終且迫於敵車開往之下，與敵簽訂中外古今國賊奸細所不敢為之羞等密約。吳敬恆先生嘗言汪賊為三等媚妓，初聽之固嫌吳老之斥罵此賊，未幾適於尖刻，迄今觀之這個汪精衛吳皮囊，簡直是三等媚妓不如的東西，賊婦練舞者可喻之為三等媚妓，而汪賊是名符其實的鴉片母而已。

吾國受倭寇五十年來不斷侵略之奇恥大辱，民國二十六年七七事變，我華世欲崇之敵酋領袖蔣委員長，悲壯昭告吾人，此為中華民族生死存亡之最後關頭，毅然揭起全民抗戰之旗幟，迄今已整整三年之久，殺敵在一百七十萬以上，使敵國經濟枯竭，兵源缺乏，物資恐慌，舉國惶惶於釜中游魚之狀態。而我國一則反敵國之情狀。即方作戰部隊，不惟無所減損，而且較前增加一倍以上，後方軍隊以突飛猛進，軍事工業與國民經濟建設，更有驚人進步，敵軍同仇之六氣亦有加無已，處處軍民氣壯，抗戰必勝乃為必然之結果，不圖汪賊竟以領袖慈聖不能填餉之動念，不惜甘為媚賊之來相贊贊，以求建其小朝廷傀儡首領之願望，此賊一念之私不惜出賣國代祖宗田園產業，與四萬萬同胞及萬世子孫為敵人婢奴。吾人大聲疾呼警告汪精衛：「汝祇有恭送賊婦陳璧君為敵人婢妾之權利，有何資格與敵國簽訂羞辱民族之條約？」

汪精衛知立國於大地之上，惟有從堅苦中鍛鍊而出者，方能屹然不動發榮滋長，今吾國正乘此神人

抗戰之國策，以與日本帝國主義者，相見於青嶺血河之中，所爲者何？爭國家之獨立，爭民族之生存，爲世界伸正義爲人類謀和平耳。歐洲有著名之百年戰爭，三十年戰爭，七年戰爭，始有今日之美法德意，均於八年戰爭而後遂成富強之各帝國。今敵寇既陷於泥淖不拔中，「速戰速結」與「速和速結」之迷夢，以爲極端爲我粉碎，三民主義之新中國即將巍然建立於東亞！乃汪逆昧於歷史事實，於戰事及十八個月，即脫離抗戰隊伍，而自甘屈辱投降，并以和平方能建國爲言，圖謀於我國人亦隨之投降，意欲使吾國委爲將士暨數百萬同胞生命之犧牲，與無數公私財產之損失，一旦化爲烏無意義之舉。我最高領袖蔣委員長早於前年痛斥汪賊附和敵寇之謬論，今賣國密約全文暴露，更可以明證。蔣委員長較斥敵國之正確，編者對於汪賊基於惡疾如癩之心理，倉卒編成此本小冊，未及另草專文詠代，意在威震國內外人士對此元惡大盜之醜行，有更進一步之認識。對最高領袖之聖明偉大更發其崇高之敬仰！

民二十九年二月十五於重慶

# 汪逆賣國密約全文

## 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

### 要領

(此件及附件係十一月五日由影佐在六三國交周佛海梅思平，十二月三十日在瀋簽字。

三十一日由犬養健攜回東京。宗武註)

一、日支兩國政府，以附件一所載調整日支新關係之原則為準據，調整兩國之新國交。

二、承認事變中新國交修復以前既成事實之存在，按事態之許可，以前條之原則為準據，逐次調整之。

三、承認在事變繼續中基於必然之要求而起之特殊事態之存續。右特殊事態，隨情勢之推移，乃至事態之解決，以調整日支新關係之原則為準據，逐次調整之。

四、對於前項二項，另行研究之。

### 附件一

## 日支新關係之原則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暴露

日支兩國關係之調整，在國際形勢之下，相互善隣而結合，以東亞和平之福禍為共同之目標，其善之事項，列記如左：

- 一，以互惠為基調，設定日支滿三國一般的提議，尤其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從優等原則，
- 二，華北及蒙疆在國防上並經濟上，設定日支強度之結合地位，在蒙疆地方，則除前項之外，因防共之關係，特別設定軍事上及政治上之特殊地位。
- 三，在滿洲江平滿地域，設定經濟上日支強度結合地位。
- 四，在華南沿海特定之島嶼，設定特殊地位。
- 五，關於右列諸項之具體事項，以附行二所載要項為準據。

## 附件二

### 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

#### 第一 關於善隣友好原則之事項

日支滿三國為相互尊重本國之特質，渾然相提攜，以維持東亞之和平，而鞏固善隣友好之實趨見，應全般的需求互助連環及友好促進之手段。

- 一，中國為東亞之帝國，日本及滿洲為東亞之工業及土產，日支滿三國修復新國交。
- 二，日支滿三國應設一經濟帶，外交、教育、宣傳、交易等足以破壞相互友好之措施及原因，且對

亦亦樂之。

- 三、日支兩國實行以相互提攜為共濟之外交，對於第三國之關係不採取足以此基礎之一切措施。
- 四、日支兩國協力於文化之融合創造及發展。
- 五、日本派遣所發之顧問於新中央政府，以協力於新建設，特別在強度結合地帶及其他特定地域內之所要機關，配設顧問職員。
- 六、就日支兩國鄰關係之具體實現，日本逐漸考慮租界及治外法權等之交還。

## 第二、關於共同防衛原則之事項

- 一、日支兩國應同防共，並協力於共同治安安寧之維持。
- 二、日支兩國各在其領域內交際共防份子及其組織，並提攜協力於防共之情報宣傳等相關事項，並以此目的，日本將所發之軍隊，駐屯於華北及蒙疆之要地。
- 三、另行締結日支防共軍事同盟。
- 四、第二項以外之軍隊，視全部及局部之情勢如何，當儘量從速撤退。但現駐華北及長江下游之軍隊，當繼續駐屯至治安確立時為止。
- 五、日支兩國維持治安起見，承認日本艦隊部隊得在長江沿岸之特定地點及華南特定島嶼駐屯停泊。
- 六、日本在大陸上對於駐兵地帶內所有之鐵道，航空，通訊及主要港灣等，保其軍事上之重要權及監督權。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暴行

七、中國在日本軍駐屯區域內之警察隊及軍隊等武裝團體之配置，及軍港設施，暫時以治安及國防上必要之最少程度爲限。

日本對於中國軍隊警察隊之建設，由顧問及教官之派遣武器之供給等，協力行之。

### 第三 關於經濟提攜原則之事項

日支滿三國爲舉互助連環及共同防衛之實，關於產業經濟等，基於長短相補有無相通之旨趣，以共同互惠爲主旨。

一、日支滿三國對於資源之開發，關稅，貿易，航空，交通，通信，氣象，測量等，爲實現上述之主旨及以下各項之旨，締結重要之協定。

二、華北蘊藏之資源，尤其對於地產資源之開發及利用，中國由於共同防衛及經濟結合之見地，應於日本以特別之便利。即在其他之地域，關於特定資源之開發利用，由經濟結合之見地，亦與必要之便利。

三、對於一般之產業，日本予中國方面以必要之援助。

關於農業則援助其改良，設法增加其產量，以安定中國之民生。

四、關於中國財政經濟政策之確立，日本予以所要之援助。

五、關於貿易，採用妥當之關稅及海關制度等，以振興日支滿間一般的通商，同時對於日支滿間，尤其華北間之物資供給，應使其便利而合理。

六、關於中國交通通信氣象及測量之發達，日本予以所要之援助乃至協力，全中國航空之發達，華

北之鐵道（包括瀋海線），日支間及中國沿海之主要海運，揚子江之米運及華北與揚子江下流之通信，應爲日支交通協力之重點。

七，日支協力建設新上海。

## 備考

一，新中央政府諸候事變以來日本國臣民在華所受權利利益之損失。

二，新中央政府在日支新國交修復以前，對於日本有關係之重要事項，應與日方密切協議。

## 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附件

### 第一 與臨時政府之關係調整要領

一，本要領所稱之華北，大體上指由長城線（不包括在內）以南之河北省山西省山東省及大體上黃河以北之河南省地域而言。

二，鑑於華北與日滿兩國在國防上經濟上爲強度結合地帶之特殊性，根據日支新關係調整之原則，爲對日滿之地方的處理，設置華北政務委員會（假稱，以下同）

三，關於華北政務委員會之權限構成等具體事項，應於中央政治會議中協議之，然在中央政府樹立前，由汪王兩氏間決定之。

四，華北政務委員會之權限構成，在日支新關係正常化之時，以能具體實現左記諸項爲限度，但在以前，亦各應以右記度爲目標逐次整理之。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錄

廢止臨時政府之名稱，從新由滿北政務委員會臨時增設成事實，以兩政府並行之關係，不使人心有所不安。

(一) 關於共同防衛，尤其時共及治安之協力：

一、關於隨日本軍駐屯而發生事項之處理。

二、關於日支防共治安協力所屬事項之處理。

三、關於其他日支軍事協力之處理。

(二) 關於經濟提携尤其埋藏資源之開發利用及日滿華北間物資之供給：

一、對於日本關於埋藏資源之開發與利用，而供給特殊便利事項之處理。

二、關於日滿蒙俄及華北間物資源供給合理化事項之處理。

三、關於日滿蒙俄及華北間之通貨匯兌協力事項之處理。

四、關於航空鐵道通訊及主要海運之日支協力事項之處理。

(三) 關於採用日本人顧問及職員事項之處理。

(四) 關稅制度及軍此相關之制度，在有存續必要之期間，中央政府予以所屬之助成。

(五) 暫時規條滿北政務委員會與中央政府間之主要事項：

一、華北政務委員會為支付所屬經費而採取確保必要收入之措置，因是之故，關稅鹽稅及統

稅，原則上雖為中央稅，但關稅收入剩餘之一定比例，與鹽稅收入剩餘及統稅，暫時屬

於華北政務委員會。又對於上述關稅稅務機關之監督，由中央政府委於華北政務委員

會。

- 二、華北政務委員會，在某種程度內有組織權。
- 三、宜有明確之現狀，屬於華北政務委員會，以漸調整之。
- 四、海關郵政及航空，應歸於中央政府管理之下，此外等現狀之改變，則逐漸行之。
- 五、開海路之管理與環帶，屬於華北政務委員會。
- 六、除特任官外，所屬官吏之人事權，屬於華北政務委員會。
- 七、對第三國之外交交涉，由中央政府行之，與日滿問題地方的處理而發生之交涉，由華北政務委員會行之。

## 第二 與維新政府之關係調整要領

- 一、一方尊重維新政府之立場而防止其動搖，同時謀導其融治而歸一於中央政府，使其在中央政府樹立之譜，安心繼續處理政務。
- 二、中央政務成立後，即使維新政府辭解而不設置政務委員會等，然關於其主要人物之體面與地位，汪方應考慮及之。
- 三、中央政府成立，而維新政府解濟之時，中央政府暫時繼承既成事實，以圖政務移行之圓滑，勿使人心有所不安。
- 四、在揚子江下流地帶，為實在中日經濟之強度結合起見，日本之特別要請如左：
  - (一) 關於新上海：
    - 一、關於新上海建設之權力事項。
    - 二、關於在新上海所措置之隨日本軍駐屯而發生事項之處理。

三、關於在新上海所措置之航空，主要海運揚子江水運及通信之協力事項。

四、關於其他一般日支協力，而在新上海所處理之事項。

(二) 爲使上述日本方面之要請容易實現起見，請求設置日支經濟協議機關等所必要之措置。

### 第三 與藏古聯合自治政府之關係調整要領

一、本要領所稱之蒙疆，大體上係指內長城線（包括在內）以北之地域而言。

二、鑑於蒙疆在國防上經濟上爲日支滿三國強盛結合地帶之特殊性，關於外交（對日滿交涉除外）

以外之行政，立法，司法與軍事，及對外蒙交涉以既成事實爲基礎，承認其有廣泛的自治，而

爲高度之防共自治區域。

三、爲設定蒙古聯合自治政府與新中央政府之關係，在召開中央政治會議以前，於汪精衛或其代表

與德王或其代表之會見中，以文書，約定左記事項：

(一) 中央政府承認蒙古聯合自治政府之高度防共自治之既成事實。

(二) 關於調整兩政權之關係，根據本瞭解，在新中央政府成立後，另行協定之。

四、前項之瞭解成立之時，由蒙古聯合自治政府派代表出席中央政治會議。

五、在中央政治會議，不討論第三項瞭解範圍以外之事件。

### 第四 廈門

汪方承認廈門爲特別行政區域之事實。

## 第五 華南沿海特定島嶼

華南沿海特定島嶼中，在海南設置中央政府直轄之局地時行政組織（連軍事處理機關），基於日本在該島之特殊地位，使其處理左記要求事項：

- 一、關於隨日本軍駐屯而發生之事項。
- 二、關於日支軍事及治安協力之事項。
- 三、關於國防上必要的特定資源之開發與利用之事項。
- 四、關於航空通訊及海運之事項。

### 備 攷

一、本要領包括將來日支間所應約定之我方要請事項，及中國方面之內政問題應日動措置之事項。

## 汪逆與敵之賣國換文

去年八月下旬，汪逆送交敵方之「新政府成立前所急望於日方者」一件，內容共為六條，十月中旬敵方答覆文一件，內容共分五條，全文如下：

### 新政府成立前所急望於日方者

（汪方八月下旬去文。由周佛海交今井武夫帶去。宗武註）

日本方面對於中國方面所要求之關於中國主權尊重原則之實行，曾經有廿回答覆對於中國方面提出之希望，充分諒解其趣旨，並約束努力其實現，茲中國方面鑒於中央政府成立期近，認定下列各項為中

中央政府成立之必然條件，而其條件，亦與日本方面關於地境內及賠償之考慮，並無妨礙，盼望日方予以同意。

一、自去年五月英日開議協定之後，國幣即存放正金銀行，截至現在僅江海關一處已存一萬八千餘萬，外債及贖款部份，截至本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可應政府已經償付，故本年一月以前之外債及贖款基金已及剩餘，將亦與中央政府，惟法律上手續，須俟中央政府成立後，始能正式退還，望請日方同意兩點：

一、在中央政府成立之前，請令正金銀行由四稅存款項下，以供款形式，先借支四千萬，俟政府成立後再行退還。

二、存放正金之四稅存款全部退回，以後每月四稅收入，亦解繳中央政府國庫，但可以一部分存於正金，其餘存放中央政府指定之華商銀行。

二、目前蘇浙皖三省特稅局，係獨立組織，不與維新政府，每月稅收繳日本總務機關，由該機關交一部與維新政府，應商與日方同意，中央政府成立時，應由財政部接收，再行解繳國庫。

三、鹽稅為我華收入大宗，但目前尚無收入，其中有所謂通源公司，係日人經營之食鹽運銷機關，幾不納稅，中央政府成立前，政府得與日方同意，中央政府成立後應將稅收行政及鈔稅辦法，均須恢復舊制前狀況。

以上三點，係四財政者，如不辦到，則中央政府即不能成立

四、諸日方同意，於中央政府成立後兩個月內，應將長江由上海至南京一段，其交涉由中央政府主持辦理，至防外輪為難察驗軍火等，可在技術方面設法。

中央政府成立後，必須獲得英美等國之承認，如長江不開放，則此點決難辦到。

五、沿京漢線之通行證，改由中央政府發給。

六、南京車站及各城門之檢查，由中國憲警行之，日本憲兵在城內捕人時，將會同中國憲警行之。

以上二點，雖似小事，然於變更人民情感，改善人民心理，關係甚大，惟此二點須得現駐南京之日軍當局澈底了解，始能切實履行。應請日方注意辦理。

## 日方答覆

(十月中旬送到·高宗武註)

關於我方要領之我方答覆要旨：

一、關於關稅收入者，

一、中央政府成立前之借款。

權讓正金銀行上海支店，存有上海海關之關稅收入，現自此項存款中，在新中央政府成立以前，一定條件之下，以存款的形式，動用四千萬一層，如對於將來新中央政府成立後正式調整日支新邦交之準則，即日支新關係調整之原則及其他過渡的辦法，能得具體的時，則有設法以副尊意之準備。

二、新中央政府成立後關稅之處理。

關於新中央政府成立後之海關制度及關稅收入一層，在原則上當歸中央政府統一管理，但華北及內蒙之關稅收入，除外債担保部分外，請歸屬華北及內蒙。

又關稅收入，暫請繼續託存橫濱正金銀行。

二、關於統稅者

新中央政府成立後，江蘇，浙江，安徽三省之統稅，由中央政府財政部接收，稅收歸國庫等，逐漸加以調整一層，並無異議。

三、關於鹽稅者

新中央政府成立後，華北及內蒙以外之鹽務行政及鹽稅納稅辦法，將逐漸加以處理以期恢復舊變前之狀態一層，並無異議。

四、關於長江開放者

日方亦希望日軍在長江流域戰作戰行動上之必要和緩，而得長江之全部或至少一部份地域實行開放之事務早日到來，但在目前事態之下，尙難明示其時期。

五、京滬鐵路通行證之發給及首都車站等之檢查

對於貴方意見，因鑑於新中央政府收權尊重之旨趣，在主義上並無異議，但關於其實際上之調整，希望能即時適應治安狀況等現地之實情，而由中日雙方之關係官接開協議之。

# 蔣總裁爲日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

近日中外各報所披露的汪逆賣國文件，有日汪在上海簽定而由六恭佛携回東京的「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以及汪逆向敵方提出成立偽政府的必要條件，和敵方的答覆，這幾個文件，全國同胞披閱之後，對敵開與汪逆的陰謀奸計，必有更進一步的認識了。由這幾種文件的披露，我們可以明瞭敵寇那方這幾個月來秘密進行鬼域勾結的一般，我們可以窺知敵寇在「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的內幕，我們更可以由此認識汪逆賣國作勢欺騙的價值姿態，以及他這國行爲的陰謀，在我們未曾見到他個文件以前，我們早知汪逆是不惜將整個國家和世代子孫的生命奉送給敵國的，現在這個文件是披露了，我軍請全國同胞重注意這個文件的內容，再閱讀我在前年十二月指斥汪逆賣國的演講，再拿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和近衛聲明作一個對比，便可以知道我在一年多以前批評近衛聲明時所說的「日本真正之所欲，乃在整個吞併我國家與根本消滅我民族」，以及「近衛聲明是敵人整個吞滅中國獨霸東亞進而征服世界的一切妄想陰謀的總自白」這幾句話到今日來看，更可以證明爲正語，絕不是過甚其詞。我實告訴大家，近衛聲明骨子裏暗藏著機械利刃，現在機括一動，鋒刃畢露，這一個「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把近衛聲明「東亞新秩序」的一字一句，都具體化了，這一個敵偽協定，比之二十一條兇惡十倍，比之亡韓手段，更加毒辣，我敢信稍有血氣稍有靈性的黃帝子孫，中華國民，讀了這一個文件，一定髮指背裂。

首先請大家注意，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及其附件。汪逆一平來，屈隨着敵人，颺颺向世界撲榜的，不是所謂無害於中國獨立自由的和平嗎？他不是津津樂道所謂「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協攜」

，以爲無傷於中國的獨立生存嗎？現在我們大家從他們設定的條件中，可以看出這三個特別用語的意義，我再給簡單明白的說穿了罷！所謂「善隣友好」，就是「日支合併」，所謂「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防」，所謂「經濟提携」，就是「經濟獨佔」，這就是近衛聲明中所希望於汪兆銘將要成立的「更生中國」，亦就是「奴隸的中國」的要約，這就是被開以「分擔建設新秩序職責」的名義，強迫「中國」分擔「支解中國自身」的任務，試想世界上兇徒殺人，強迫被殺者引頸就戮，也就够兇暴了，還要行便解剖手術的床上，強迫被交解者自刎其肺腸，這不是往古來今破天荒的殘酷嗎？這個文件內容的狠毒，我不屑一一列舉，我祇大略舉其要點：

(一) 請看他的原則包含什麼：第一，就定要在「建設東亞新秩序」理想之下，相互善鄰國「結合」，設定「日支滿三國」一般的提携善鄰友好而至於「結合」，這不是「日滿支不可分」的實現嗎？「東亞協同體」成立之日，不就是中國獨立國家的消滅嗎？其次，就是對華北及蒙古（原文是蒙疆）爲國防上及經濟上強度結合地帶，而在蒙古特別設定軍事政治之特別地位，試問這所謂國防，是誰的國防，中國的領土上，要爲日本的國防作成「強度結合」，設定特殊地位，這樣的中國，還能算是一個獨立國家嗎？其次是在長江下流要設定經濟上「強度結合」地帶，這「強度結合」是什麼？是膠呢？是漆呢？還是所謂「混雜一體」的不可分呢？明白些說，你的就是我的，再明白些說，中國的都是日本的，凡是中國所有一切，日本都應該擁有之罷了。再其次，是華南沿海島嶼設定特殊地位，從此附屬中國，不許與海外自由交通，使我們南疆的昇落，變爲東亞進出南洋的踏脚石，變爲日本在太平洋與印度洋上對歐對美作戰的根據地，這些都是「日支新關係調整中」不可忽有的原則，而這些具體事項，還要在其他附件作更詳細詳細的規定。

(二) 先從「善鄰友好」說起，其條款中所載者，一則曰「渾然相親的」，二則曰「至親的請求互相選擇之手段」，「連環」的意義，我嘗比之於軍火子孫八十八層地獄的頭層，想大家必能領悟，至於「渾然相提攜」，真是日本最近特創的新語，汪兆銘說：「這彷彿明明明白」，而敵語所製的「渾然」，汪兆銘機關報，還老羞而皮說，經濟合作有範圍，有限度，而敵寇答之以「渾然」，什麼是「渾然」呢？中國文字內有「渾然無迹」的成語，又凡一切模糊而記憶不起的往往「渾忘」，所謂「渾忘」，就是無時無無際的意思，提攜到了相互之間無分限，無無迹，除非是「合併」，這不是一個吞蠶的說詞嗎？

(三) 要偽組織先承認「滿洲帝國」而後中國領土主權自當尊重，試想承認了偽滿，還說尊重中國領土及主權，而中國的領土和主權，還要因字句出去的偽滿併吞外侮，這在敵方呢，還「渾然」呢？

(四) 不但宣傳與教育是政治外交貿易，足以假裝相互好意者，不獨現在，即將來亦禁絕之，換一句話說，中國境內凡有不便於日本者，一概永遠禁絕之。

(五) 「對於第三國關係，不採取違反相互提攜的基礎之措置」，這就叫中國的外交權，從此盡數歸命於日本，不許有自由獨立之地位，這定不是完全喪失中國於日本的附屬，此外還要派顧問於「華中政府」，於發度結台地帶及其他特定區域，遂就死要對中國層層監視人員。

(六) 協力於文化融合與創造，這就是從此不許中國有獨立的文化，不許中國人在文化上自己有所建。

(七) 再看所謂「共同防衛」事項之內所載的，不僅是「共同防共」，還要協力於共通治安的維持，這「共通的治安」的新名詞，就是要把整個中國變為日兵駐防區域的註解，就是駐兵於全中國任何地點的張本。

(八) 於是說到「防共」。幾箇當刀見的血說，要駐兵於滿北於蒙古等處，於是還要結成防共軍事同盟，於是還須中國承認日寇艦艇部隊得在長江沿海特定期限和範圍內橫行期滿。因為這些地點，實日寇的假想敵蘇俄太遠了，不能應用到「防共」二字上來，所以在上文要與共通的治安之維持的一句話來應用，而駐兵真的鐵道航空領航，主要係滿水道，日方將保留着軍事上的「要求權」和「監督權」，至於中國本國之軍警配置和軍事設施，要餘至最少程度，而且這個最少程度的軍警建設，還要由日本派遣顧問協力行之，試問什麼是協力監視而已，支配而已。

(九) 再看看所謂經濟提攜的內容怎麼樣，首先是互助循環，其次還是「經濟結合」。整個板著中國的經濟，甚至中國財政經濟政策乃至關稅和海關制度之建立，都要受他的支配，受他的限制，受他的統制。

(十) 關於資源開發，關於關稅交易，關於航空通商和航線測量，均須以便利日本的援助協力和物資供給的主旨，締結明要之協定。

(十一) 資源的開發和利用，在滿北內蒙與日大以特殊的權利，又在其他地帶，關於這些資源，也要給日本以所要之便利，而其所謂各國交通協力之重點，乃包圍整個中國之航空。滿北(包圍關西線在內)之鐵道，中日之間及中國沿海之海運，長江水運及滿北與黑龍江下流之通商等。以上種種，就是日本要將中國所有的一切，攔截以盡，使我國同胞人人的衣食住行，都要仰仗日本的支持，而毫無自由的餘地，上述各項，他如還恐未能列舉完備，在備務欄內，更規定須與日方密切協議，以爲隨時變通的張本。

除此以外，還有規定爲中央與南京華北及蒙疆三個組織的關係，內容甚爲瑣細，而其主旨精神，

無非這一塊黃埔灘米，便吞其嚼。張廷官人注目者，便是澳門與廣州島特別各城爲一區，廣州與澳門特別行政區域，也（海關島）上要不認日本之特殊地位，使沒有極端強硬派派派等項，和國（？）必能資產之財產利用等項，這這不定乾的說澳門與廣州島是永久讓於日本這這了，這這與流流等項，還有所謂利用沿海特定之島嶼，我們須注意，這這這日本決心欺騙太平洋上的島嶼，而與以流流島馬之資源，黃帝子孫的血肉之作他南進北進冒險的資本。

察察看一個密約，較之民國四年日本與袁世凱所提出的廿一條，不知差多少倍，這這這國與會如果見之於實行，中國就泊於劫劫滅亡，四萬萬子孫萬萬子孫萬萬萬，而東亞與世界均讀書，實不知伊於胡底，可是聖蓋大良的漢奸汪兆銘，竟於去年十二月三十日欣然簽字在這個萬利不復的寶身契上，請問全國同胞，這這和平呢？這這實國呢？這這國安調整呢？這這亡國條件呢？由這個條件的實行，中國獨立自由是可以由此確保呢？這這從此永遠斷絕呢？

尤其令人痛恨的，請全國同胞看看汪逆的卑劣無恥到何的地步，在個同胞方提出的「新政府應其前所公認於甘方者」一個文件中，他所謂編「中央政府成立之必要條件」是什麼？對於國民衆生存存亡的權利主權行政等等，他一切他可以不管，而所爭者乃是四千萬元款項之借支，以及國務院之存放國務院之轉移，明白的說，汪兆銘向敵人所要求的，第一是錢，第二是錢，第三還是錢，有了錢就可以「這這不爭」，此外他所要請者，就是釋放南京上海間長江之一段，再其次，是京滬間的發行國庫券意國庫券，以維持此項項，便保障他個人的安全，大家知道，狗偷鼠竊，總是賊膽心虛，何況汪兆銘的生存，本是個賊，個賊得退夫及覆無恥的脾色，他要求長江開放，何嘗是專爲愛國與愛國，要求通商和發展等項，何嘗更有其他目的，實在他準備不特了時，他可以從海太國上跳定，因此這這項，第一

是與魯省之軍事命運。這是一場要命，有了錢，有了命，他就可安心作傀儡，所以除此而外，便一概可以不要。祇有對於這問題，一定要低聲下氣向敵人請求。這話某辭曰：要「變更人民觀感，改善人民心理」，你看他本我們同胞當作什麼人，可是日本方面怎麼答覆他呢？日方最後的答覆，是很簡單的，就是「動用四千萬元一層，必須自支新關係調整之原則及其他過渡辦法得到確約時，則有設法以副他項的準備」，這其難關在於關稅收入，這還是仍舊要存放正金銀行，而奉北及內蒙部分，還要另外保留，關於長江開放，乾脆的拒絕了，關於通行證與憲法檢查，要待適法治安狀況等現地之實情，而由日支雙方之關係官審議再定，我們要注意敵方所謂「得到確約」一語，就是要注視簽訂了「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與國條件，給了他永不反悔的保證，總這付這四千萬元，空國的款項，我們由此可以知道這賊所以要在十二月三十日滿整承諾的緣故了，我們因此可以知道十一月，十二月間上海漢奸報紙得得急急特作戲的內幕了，漢奸們粉飾場面，伎倆，畢竟不過他主子的壓力，畏懼殘運的心理，畢竟難禁不了他袍笏登場的私慾，好逆的醜惡心事，祇看這幾個文件，已不必待我再「說明」了。我祇是提醒現在還有極少數處於幽隱專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的同胞們，不致迷惑於汪逆逼去甘言欺詐的煙幕彈時，壞了這幾件從他自己內幕裏揭出來的文件之後，請問作何感想？

敵國與漢奸本來是針芥相投，沆瀣一氣。分不出誰先誰後的，我們如果說敵國來勾引漢奸，也更可以說是敵國的妄行狂想，是受了漢賊漢奸的唆使與鼓動。試看這一年以來，敵國內部由近街而平沼，由平沼而陣地，由陣地而米內，換來換去，脫不了少壯軍閥的掌握，現在敵國新開戰場，米內的宵衣旰食，是專為助「新中央政府」的產生，而劈頭第一語，却是籌劃「全國有一番團結以建立東亞新秩序的必要」，這專以鞏固敵國政界和民間都有不一樣的實情，可以知道敵國之內，也還存在着不少頭腦清靈的分

子，知道怎樣滅人，而狂妄企圖，結果必陷日本自身於滅亡的。無論少壯軍閥是怎樣的豪土欺下，畢竟逃不脫敵國內部的矛盾與不一致，可是這一個不一致，並不屬於傀儡政權的成敗，我在幾個明前早都斷定，這好容易組織起來早要出現的，我又說「無論敵人製造多少個偽組織，無論這種偽組織假借任何名義，若人只認爲日本之奴隸，其內對外決不發生絲毫效用，亦決不能損害我黨關於黨味」，我們都知道了，我們既會漢奸，存心賣國了，必然會賣絕他祖宗和子孫，所以對他的賣國條件，我們並不知何轉變，我們今來抗戰第一，四萬五千萬同胞地走決心，保障中華民國獨立生存，任何力量，任何關係，絕對亡不了我們中國，可這這一次汪逆賣國文件的時點，畢竟是有重要的意義，如果不是他的內部有人發動起來，這這朝野約公布於我，我可斷定不論敵人和漢奸，必定要遮蓋其全部，或者至少一部，以蒙住世人的耳目的，而喪失了靈魂的汪逆，還要繼續對我們一般忠厚同胞，用花言巧語不斷的來欺騙，現在這這朝野約割地議交，何時簽字，何時開敵京，以及敵國如何預指令使的脅迫，如何游說變換的騙要，人骨也有好，物證也有了，汪賊一辭開雖欲抵賴，也無從抵賴，雖欲改竄掩飾他又如何改竄掩飾，這這以讓我們同胞知道，汪賊的所謂和平運動，是不是實。運動，更可以知道由近衛聲明賣新秩序所推演出來的毒計，畢竟是怎樣的險惡，如果我們不堅決抗戰，俾敵軍崩潰，敵國消滅，不但中國國家和民族將皮骨無存，就是太平洋有關的各國，也將要陷於不能停頓的劫運，這可以讓世界各友邦知道，敵國在雲雲層層親向誰說又國外交的姿態之下，究竟掩飾着怎樣的野心，是在同一時間進行着如何的工作，這也可以讓敵國民衆知道，他們軍閥是怎樣的奴顏自己兵力不敵，要消滅哀求的假手漢奸來結束中日戰爭，而一方面又是如何的卑劣狂妄，以日本的國運爲抵押，來對世界作更大的冒險。我們全國同胞，若堅強無比的決心，可是我時刻系念着我們淪陷區域內同胞組織起來抗戰的同胞，我知道漢奸國賊與

感戴騙的對象，是給修集中於我們海內外忠厚同胞，尤其是在淪陷區內同胞身上的。

但一年以來，汪兆銘到處歌搖妖言，講什麼「和平無望，我也跟着殉國，如果和平有望，而和平條件無濟於中國之獨立自由，為什麼不可講和平」又是什麼「日本所求祇是經濟合作」，又說什麼「日本以這種觀念付功利思想，不以戰勝者自居，且有同受患之節意」，又說什麼「日本與論主張世界中國之主權與獨立」，又說什麼「日本若與滅亡中國，則以全力維持年戰便了，何必更有託詞」，我們同胞心在，心在過於忠厚的，聽了他這話，或不免多少為其所麻痺，似乎覺得其事可慶，即其言或神無謂的，現在他假藉貪劣的本來面目，隨軍賣國交行，一齊揭露出來了，我們同胞想一想，汪兆銘這人，原來的老實話「那一句，是絕對的謊話？他假作慈悲，真心同胞痛苦的密語甘言，原來就是騙我們同胞這世子弟跌入萬丈深淵為敵作伥的慣技，他自謂一年以來，殫盡心力，和日本朝野開誠「討論」的「和平方案」現在分明擺在國人的面前，就是這樣的一個方案，我們同胞這就可以明白汪兆銘一年以來所殫盡心力的，無非是替敵開建造滅亡中國的路子，替敵開每築陷死中國國民的圈套，大家當記得他在去年七月九日對海外的廣播，他不是說「兩國交戰，都是由傳戰而議和，由議和而撤兵，交戰形勢依然存在，撤兵從何說起」，拿這一套說法，替敵開來勸諗水無難嗎？他不是進到了臥州，坐在敵軍司令部裏說，要重慶廣東的局都停戰嗎？同胞們，想一想，自去年以來，我們前線幾次血戰，愈打愈強，現在在蘇北蘇南蘇北蘇南蘇中蘇日線，也可以靠着前線將士的犧牲，來說幾句騙人硬話，佛所謂「日本求和平」，乃出於「不能擊敗中國」等等一類話的時候，敵開所探探而出博交漢奸追令簽訂的，這是個「日本求和平」係屬「要領」，如果真像汪兆銘所說的先停戰後講和，那還有什麼和平可講呢？一個停戰，不是一條條的條件，他豈知敵開就沒這先事嗎？這不是將這「日本求和平」係屬「要領」更豈可以將停戰的條件，敵開這

的條件所乘。要他承認嗎？那還有什麼撤兵和賠款可講嗎？唯其我們全國一致沒有人相信的當，能以汪兆銘的好手弄弄的在偷偷摸摸中間和敵國訂這種賣國契約，當他的主子不肯交付四千萬元借款的時候，便偷偷的換回幾萬萬用「善舉」又何必組織中。政府，豈吾等亦將淪為漢奸之流乎？一類的呼聲，這足以證明汪兆銘的腐爛意志堅定，汪兆銘的賣國奸謀，是斷然沒有法子稱心遂願而成功的，敵國已沒有法子寬恕他這種無條件狂妄的毒計的。

汪兆銘簽訂這種賣國契約以後，他所打算如何做法呢？敵國又將採取怎樣的的手段？全國同胞心呢？這都是我們中所必引起問題，但我以為這些都不重要，不值得注意，只要我們守定一貫不變的國策，要講抗戰，自然能够以最後勝利的光明，消散這鬼域轉轉的黑暗。先說汪逆罷，汪逆在這種賣國契約締就簽訂的時候，他躊躇滿志極了，先是他的機關報（中華日報）說什麼「全面的和，不能實現，除了以局部的和斯致於全面的和，以外無辦法」，繼而汪逆自己在去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又發表了一篇「實權」說「目前所談的問題，只是和平原則能否實現，和平方案能否完成的問題」，又說「具體和平條件的能否獲得，有待於和平運動獲得之後期其實現亦有待於和平運動」。這一半是他還想維持其秘密簽字的事實，一半也是想仰仗他主子的顏色，所以他今天以後，必然還是致力於他的所謂「和平運動」，就是想「以局部的和，斯致於全面的和」他一定是想拉攏醜類，組成偽府，盜竊名義，作為執行這個「日支關係調整要綱」的主體，他或者還妄想即使沒有第三國承認他的偽府，亦必然可以組織出一批糾紛和離類來，俾若干國家同知的偽政府發生事實上存在來，而以「局部的和」，他所稱「局部」是怎麼說呢？這就是說日軍所佔領的南京城，就是他所謂作主出賣的「局部」，再以這個「局部」作基礎，假使他的主子力量，和我們全國抗戰軍民作對敵，來毒害我們全國不屈作亡國奴的每一個同胞，那後妄想由此達到「

空面的和」，就是出賣整個的國家，以與世王人之大計，他的打算，就是如此，他寧使「已不能再有真慮」了，但我要問我們同胞，我們難道對於這種萬惡不赦，寄生奴隸上的漢奸，還有什麼顧慮嗎？我們真不屑描畫他這種偽組織，更不屑注意他將怎麼煉「新至」全國的和」，我們只認定這種漢奸敢欺什麼權什麼名義，終不過是日本的一個奴隸，奴隸是沒獨立的人格，我們現在一心抗戰，到消滅了他的主子敵國，軍閥爲正，他的主子消滅了，寄生體的奴隸，豈不也就完了，不過，中國歷史上又多添一個棄槍，劉豫，張邦昌的後身，供後人痛恨而已，中國的民族意識，和夷夏大綱，雖是每有漢奸國賊出風之時，更是砥礪發揚之會，我相信我們全國軍民，忠義激烈，誓死，必然隨着這個漢奸「行爲的具體化」，而更見堅強，更見驍勇，更見普遍！

至於敵附以後怎麼練，我們也大略可以推測，我猜敵附以後的行動，不外兩條路：一條鐵路上面排出發祥，一面「悉索敵賦」的把他僅餘可調的兵力調了出來，繼續加緊向我們進攻，以便他們軍閥可以向議會勒索軍費。同時可以扼塞他民間的不滿和資備，第二條，能的路，或者是他自己覺得實力尚強，如再調其他兵力，運到他國內都要發生變亂了，等漢奸退場以後，他便借此名義，宣布暫時的「事變結束」，祇把軍隊放在佔領區內，既不再向前進攻，亦不向後撤退，藉以安撫他國內反戰騷亂的情緒。以期由此稍紓喘息，而後扶植漢奸，來以華制華，但是這兩條路分明都是敵國的死路，先從第二條路來說，老實講，如果他想藉此結束想藉此稍息，決沒有這樣便宜的事，日軍一天不整頓撤退，我們的戰鬥是一天也不終止的。他如要退守，難道我們就不會反攻嗎？他想用全力整頓佔領區，我們不會棄機反攻失機嗎？再從第一條路來說，那就更把在國內國外所僅餘可調的五個師團，抽調出來，加意進攻，這調在我們本是隨時準備進攻，而且必有十分把握的，全國同胞都知道，自從去年年底，桂南粵北戰事發生一

個半月來，他三次抽調增援，屢戰屢折，我們已測驗他號稱精銳的五師團，和近衛師團的力量了，我今天可以明白的說，在三年以前，敵人妄想我們中國在華北對他小戰而屈，到三年後的今天，我們就要使日本軍閥在華南戰場上不戰而死，乃至不戰而敗，敵軍現在軍紀的頹敗，戰鬥精神的低落，都出乎我們意料之外，他現在所憑藉者，不過比他比較優劣的武器，但武器起要有戰鬥精神的部隊來使用的，敵軍現在國內經濟危機日深，外交傍徨無措，毫無出路，厭戰反戰的空氣，彌漫全國，這種動蕩不安的因素，當然反映到他前線士氣的衰落，我在去年五月中旬時已經透切論述敵人必敗之道，說他已落入於掛形和死地。處處如處於欲進不得欲退不能的地位，自從他侵佔兩廣之後，無論天時地利與人和上，他更趨陷於絕境了，他的最後一敗的時期，必不在遠了，我們祇待他最後覆滅的時期到來，加以一舉的殲滅，現在姑不論我們隨時隨地都給敵軍以積聚的不斷的打擊，即使我們和他作消極的防禦戰，我們亦必可使他不戰而死，促使他最後的失敗，我們祇有山西戰場，他始終保持六個師團以上的兵力，一度的補充，不知道補充多少回了，到如今已打了兩年之久，而我們山西依然如故，現在峯山西來和兩廣的地形和天候相對比，莫說兩廣地形崎嶇重疊，交通困難，而且瘴癘迷漫，疾疫盛行，敵軍以萬國人民的生活習慣，以平原地區作戰的訓練，而進入到這樣地帶，豈非不戰死也要病死？我還可以說，敵軍進入這一地帶，就是不病死也要困死，就是我們不用兵力去圍困他，而那裏特殊的天然地形和氣候，這些自然力量，就可以制敵軍的死命，使他全數困斃而死，他帶來的軍隊愈多。我們便愈容易的擊斃愈大，而最後勝利也愈快，所以敵人進犯兩廣。他前年僅佔廣州，或者還沒有嘗足這覆滅的苦的味，更沒有想到困死的一着，所以去年底敢來進攻兩廣，實際這就是最後的覆滅。我們祇要這一個地帶，進行極大量增援，實現使敵軍不戰而死的原則，以造成我們最後的勝利，至於其他戰場上，我

們一方面不斷的與以消耗，一方面積極的與以打擊，要使他應付了我們的有利的戰略，來自尋覆滅。總之，在軍事上我早經屢次聲明，自信有十分勝利的把握，何況這一次賣國陰謀和敵汪協定的披露，更加深我們前線將士的憤恨，不啻對全國官兵下一道激勵軍心更有力量檄文，我們全國同胞和將士，誰在必然知道，不奮鬥就是滅亡，不血戰就是束手待斃，就要被汪逆出賣做奴隸，我們如何能受此侮辱，我們如何能不雲飛潮湧，來取我們國家的生存，爭回我們國家的人格呢？現在敵國內閣一變再換，少壯軍閥的孤注一擲，不但要牽累日本六千萬人民自尋死滅，更要擾亂東亞引起全世界人類莫大的禍患，這是敵閥回光返照死期將至的時機，這是東亞的禍福世界安危所繫關頭的一瞬，我們抗戰的意義，就在於此一刹那，為國家民族獨立生存作護衛，為國際公約東亞幸福作捍盾，我們的責任，實在非常重大，我們現在正是踏上最後勝利前所必經的最大艱鉅的階段，深望全國同胞，全軍將士，噴吐喉嚨，加倍奮勉，努力奮鬥，驅逐倭寇，光復山河，達成我們澎湃漢奸腥報，報復先烈仇恨，完成國民革命，實現三民主義的莊嚴使命。

# 蔣總裁爲日汪密約告友邦人士書

本月二十二日，香港各報所發表日本與汪兆銘最近在上海簽訂之「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此項漢奸所簽訂之協定，其本身之價值，固不發生任何效力，當然不值一顧，但其所散布之日本野心，實值得我人極端之重視。中正所以所見，特告我友邦各國之政府與人民。

日本對外之國策，祇重武力，而不講信義，自其對華，對俄，對德，三次戰爭之結果，皆獲得最厚之報酬，且日本軍閥視戰爭爲其最有利之營業，於是日本軍人在其國內之地位，亦因之而崇高無比，九一八事變以後，日本已成爲一完全被軍閥統制之國家，日本軍人之幻想，遂以征服全世界爲鵠的，此種幻想，詳見於彼人皆知之田中奏議中，所謂「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洲」，此爲田中奏議之主旨，亦即今日軍人統治下日本惟一之國策也。

中國深知日本軍人野心之狂肆，故對於日本侵略，不惜一而再犧牲，發動抗戰，以懲創此種亂世界和平之禍首，中國且深信惟有中國抗戰始能保障中國之生存，使日本不能利用中國之軍源與人力，作征服安南印度中小亞細亞菲律賓南洋羣島，以及太平洋其他國家之用，以達其征服世界之目的，因溯一九一五年日本向當時中國政府提出二十一條時，彼美有識之士，即已嚴辭，認定日本此種滅亡中國之野心，如不予遏止，勢必爲害於世界，故於世界大戰以後，成立九國公約，確定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原則，相約中國應土行政主權之完整，以保障太平洋之和平，乃爲時未久，日本之故態復萌，以有九一八之事變，及爾後美各友邦之一部分人士，在過去仍不信任日本軍人更其有實行田中奏議如此等幻之野心，即至今日，實會以爲日本軍閥在對華作戰兩年有半之期間，中日遭受重大挫折，應已有所警悟，此舉

吾人亦何嘗不深盼其悔禍之切，惟定專賣所不違得其反，繼二十一條要求之後，竟有今日「中日新關係以畫要綱」，出現於吾人之前，而此所謂「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性質之嚴重，又非二十一條亡華條約時代，所能想像於萬一者也。

「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爲日本軍閥政府企圖與其所擬製造之傀儡政權開訂立之一種協定，根據其中規定，舉凡中國之內政外交軍事財政經濟貿易交通航空教育文化等，莫不置於日本統制監督之下，換言之，此種規定，不啻置全中國於日本保護之下，此與九國公約之精神與文字，無一不相違反，且不啻對九國公約予以根本之摧毀，日本之欲佔中國經濟，封鎖中國門戶，並消滅各國在華之經濟。實業商務機會均等者，其用意即在囊括中國，以中國之富源人力，而作征服世界獨霸太平洋之用，以實現其田中奏議之計劃，已屬顯然，當日本侵佔東北滿洲之時，世人或尙以爲日本不至立即進攻關內，佔中國之全土，因日本強佔東北以後，必需有相當時間之消化也。今竟何如乎？如果我中國在此二年半之中，不起而作堅決之抵抗，竊恐不僅安南、印度、南洋各島，而且菲律賓等地，已早不能如今日之安全無恙矣。

自九一八日本發動侵略政策以來，各友邦對於日本之行動，已根據九國公約之立場，屢次提出嚴峻之抗議，然而，日本當局置之不理，其根本蔑視友邦公意國際信約以及全世界之公論，固已昭然若揭，日本至今猶爾有意與列強調整外交關係，實則日本之衷心，無非欲以欺騙之手段，獲取列強承認日本片面擴張條約，蔑視各國合法權益，而樹立其所謂「東亞新秩序」之權利，今觀於其此次與汪精衛所訂立之協定，更足充分證明日本軍閥政府將進一步欺騙各友邦，且將根本取消各友邦在華之權益。換言之，日本必悍然不顧一切，以從事於其所謂「東亞新秩序」之建立，侵略野心，至此乃暴露無遺。

日本於其主權以外之區域內，擬行規定「新秩序」之條件及方針，而自認爲該區域內權力之淵源及時運之主宰。並拒絕以正義及理智爲根據，與各國係國依自由談判，及協議之合法程序，以解決各種問題。此種足以證明日本決無絲毫誠意尊重各國係國合法公允之權益，日本更毫不加阻，一面在中國努力製造傀儡政權，一面與尚在製造中之傀儡政權簽訂協定，以祖版所謂「日支締」三國經濟集團，並以中國之政治、經濟、軍事、外交、文化等等統由日本統治，俾其他各國在華之一切活動，均受日本國策之打擊，且以此「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之日汪協定，而根本取消各處在東亞之地位矣。

抑日汪協定內容所露布之日本野心，猶不止此，觀其所規定者，華北及蒙古在經濟上並政治上設定中日親善之結合地帶，在蒙古地方則添前項之十，國防兵之關係，特別設定軍事上及政治上之特殊地位，爲達到共同防共之目的，「日本將所要之軍隊駐屯於華北及內蒙之要地，並與中國」另行締結中日防共軍事同盟」，此外日本對於開發並利用華北及蒙古之資源，應有「別之便利，日本對於中國駐兵地內所有之鐵道、航空、通訊及主要港灣水路，均深習其在軍事上之要求權及監督權，而且以共同防共軍事同盟爲藉口，可在中國全境各地駐兵，永無撤兵之日，不寧他定，日本並得派遣所要之顧問，尤其在邊境結合地帶內統制一切，凡此等等，莫非皆以共同防共爲口實，而其目的，則爲永遠控制中國與獨霸太平洋之張本，尤足令人注意者，日本一方面與汪兆銘在去年十二月三十日訂重此「共同防共與獨霸太平洋之不正當秘密協定，他方面在同一時間之前後，對美國則提出美日商務臨時協定之要求，對蘇聯則交換延長漁業協定，並進行締結蘇日商約與勘界之交涉，凡此種種，其玩弄各友邦爲何如，其用心之險惡，與手段之卑劣更爲何如，尙復有絲毫國際信義之可言乎？

至於「在揚子江下流域設定經濟上中日親善結合地帶」一在華南沿海特定之島嶼設定特殊地位」

，「日本艦船將得在夏江沿岸之陸地及華南特定島嶼駐泊」等項規定，再加以中國對第三國關係一切之措置，皆不違反此「日支滿三國相互提攜之原則」是不備中國之外交條件矣其控制，即所有重要貿易亦無不統其轄斷，所有重要財政經濟政權，及關稅制度稅率，而日完全統其轄斷，就外交通商航運河運等則完全統其轄斷，乃至上海海關則為日本勢力範圍，以及海南島廈門之據指定為特殊區域等，均證明日本之目的。匪獨在侵略大陸獨佔中國而實欲排除各國在太平洋上所有之權益，且已進而威脅東亞各國領土之安全，即印度、安南、菲律賓等項亦無法例外也。由此可證明日本今日國為欲與美英法蘇等太平洋上國家斷絕外交關係者，其用意並非泛泛而論外交，惟在欺騙各國，希冀各國在日德戰爭中，不反對日本採取擴張之行動，藉其防制與破壞各國之合作，不遺餘力。日本雖能獨佔中國，并利用中國之富源與人力，則日本豈止北進以攻蘇聯，而且必南進以侵略英美法諸國之領土，田中奏議中所設日本軍人幻想之最後階段，即其時乎？

是故中國自始即深信，中國之抗戰，亦即在保存中國民族之自由獨立與生存，並接納在保衛太平洋上各友邦之利益與其未來之安全，因此中國抗戰所負之責任，一方面固為免除中國四萬五千萬人民淪為日本軍閥之奴隸，而一方面亦為免除各友邦將來為保衛本國之安全與自由而被迫對日作戰。

中國此次抗戰，犧牲之鉅大，故不待贅言，而其意義與價值，足以影響於全世界之禍福利害者，又有如此深遠之關係，各方邦皆可復以等閒尋常之兩國簡單性之戰爭視之，今日日本野心已顯露至此，各友邦之不宜再以強硬或中立之名詞予野心者以放任，固彰彰明甚矣。

余願各友邦深切注意，日本之滯足，現在日深陷於中國泥沼之中，中國現正竭其全力，以掃蕩此太平洋上唯一之公敵，願世界人類共而攻之，吾人深盼各友邦均將湧現起日本之全部野心，與太平洋

上之根本問題，以及各國共同禍患之所在，如不及今乘機解決，則災禍將及，禍延日本，國力衰微之際，各國以治家只認以一舉手之勞，即可消滅太平洋之永久無窮之禍患，倘捨此不辦，任令日本強大，則將來即使以千百萬人種之生命，億萬兆金錢之代價，恐亦不能挽此滔天之浩劫，則各國政治家無難在保障其各本國之根本利益上及在維護世界人類之文化和平上，千秋萬世，均不能逃避其所負之歷史的責任，吾人尤盼與太平洋有密切關係之各友邦，無論其對歐戰事件之態度，是否異同，但在遠東今日之地位，皆無矛盾衝突之可言，且其目的並無不同，利益亦屬一致，一聞戰布公，共同合作，絕無有敵之行動，以制止日本之侵略，勿因其他枝葉問題，而影響在遠東與華之合作，竟予日本以絕大之機會，而貽留莫大之禍根，吾人更切盼各友邦在過去有因通商關係，於無意中以財力物質及戰爭器械供給日本，而使日本得以繼續對華侵略，並屠戮中國無辜平民者，迅即採取有效方法，斷絕日本物質及武器原料之來源，俾遠東合法秩序得以早日恢復，吾人深信，諸友邦即能切實援助中國之抗戰，並立即對日禁運，則日本即將無法繼續對華侵略，日軍勢必退出中國領土，是遠東之正和平與安定，實非諸國有財力及軍需資源之我友邦政府與人民之手中，眼光遠大之各友邦政治家，與常識豐富之各友邦人士，莫不以吾言為河漢，共同興起，以作正義之干盾乎！

# 高宗武陶希聖致香港大公報函

記者足下：武，聖，一介書生，行能無似，然自東髮受毒，時聞愛國大義，認爲國民報國，當不辭犧牲一切以赴之，中日國交失調以還，奔走國事，一秉此旨，抗戰既起，私念日方當不乏海軍之識者，戰爭應終有結束之途徑，苟能貫徹抗戰目的，克保我主權與領土行政之完整，則曲達直達，不妨殊途同歸，爰不顧外間毀譽，輿奉教誨，以期自效，去年之夏，武承汪先生相約，同赴東京，即見彼國意見龐雜，軍機密積，罕能望表露，由日返滬以後，仍忍節與聞，汪先生方欲南進行，以期供中補救於萬一，凡有要許，隨時記錄，十一月五日松濱照在六二國交商辦海軍真不妄，以一口支新國備調將要「之許」，又在汪先生與其高部商談，武亦自語，論其中心信許之確，不但甚於民國四年之「一條實」，不「倍捷」，即與所謂近信，亦復大不相同，直欲我因於附庸，制我國之死命，殊足令人痛心疾首，其耳而却走，力爭不得，遂將爲攝影存儲，以爲其後，其間對方武人，應指氣使，迄今承受，或在軍中，涕淚縱橫，汪先生遂已，竟亦遷就允諾，則於十二月三十日簽字，武，聖，認此爲國家存亡之所關，未可再與含糊，乃將各件乘間走滬，離滬時合囑人通知日方，告以此種和平五條，爲知者，國民任何人均不能接受，抵滬後，即函電汪先生及其他各位，請其認明，勿再受日關之欺騙與利用，以冀公私保全，除將攝在及抄各件，發呈國民政府外，茲將上口，有調要附件之英文影印本，（另附譯文），又汪方提出「新政府成立前所急於日本者」之全文，及附件日方原文各一份，敬請貴報即予披露，俾世人皆週知，勿使真相掩於沒，以至於不可挽救，再有不須復者，一月之新報，調要綱一附件第二，關於共同防禦原則之事項下，共有七條，其第四第五兩條日文

原件內未列此，因當時該兩件原文，汪方認應修改後，由板垣臨時修正，隨影佐口述與周禮序君電譯奉照所記錄者，在譯文內補正，併詳列明，區區之意，並不當借此以爲府及國民之諒解，不過略表其人主撰一紙平心之初衷耳，書不盡意，即頌撰祺，高宗武陶希聖謹啓二十一日

## 高宗武陶希聖致汪精衛等電

長海懸隔路一三三六弄汪先生汪夫人鈞鑒，舊民黨，周佛西，梅思平，丁默村，陳春圃，林柏生諸兄勸鑒，希聖宗武等主持並參加先生與日本之外交談判，在道義上應有保持秘密之責任，惟希聖宗武等認爲日本方面割裂及滅亡中國之企圖，非獨先生及幹部舊友不可得而私爲秘密，以求取一時之成功，亦終必爲日本有識之政治家所擯棄，先生及幹部舊友若期待如此之成功，亦即爲中華民國之失敗，希聖宗武等與舊黨同胞及子孫之獨立自由與生存計，認爲上述之道義上責任不復存在矣，隨電神聽，不盡萬一，切實先生及諸舊友懸隔林，放棄此於已派益於國有害之運動，則國家幸甚，民族幸甚，希聖宗武等事啟，陶希聖高宗武叩(二十二)

## 日本對所謂新政權的條件

陶希聖

去年十月三日，周佛海、梅思平、和我三人，受汪命，同往三六花園與日方影佐、犬養、清水等會見，影佐提出所謂「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之原則及附件」，他提出時說：這是日方全部的希望，希望大案坦率的討論，十一月五日，汪提出「海部會議」，除上述三人外，有高宗武、及陳春圃、林柏生諸人。由此繼續談判兩星期，因東北鐵路，防共駐兵及上海問題，一時未能得到解決，遂告停頓，至二十日，犬養與周佛海晤中接洽，轉求再開談判，由雙方簽字，結束談判會的談，本有陳公博、周佛海、梅思平、林柏生和我五人參與，陳公博於二十八日忽促離滬，不願結束這個談判，我決意不去出席，最後也不簽字，當條件初到手時，汪與夫人都很失望，遂見草率結束談判，決意回國和高宗武，密商停止與「府」續方議，後來日方與汪精衛內部互相呼應，表裏迫促，遂見草率結束談判，決意的組「府」而辦事，到了這時，我以為再不脫身，一面要簽字于密約。一面要附送生於於地，十二月二十八日，我密商汪精衛方法。一月五日，與高宗武一商走港，去年五月初，汪對日交涉，均由高宗武主持，日方因高宗武係屬正，乃與汪精衛卸席之周佛海談判，高宗武對汪雖知無不言，但深知大勢已去無可挽回，決意脫身，中日間不能不獲得和平，結果戰爭，概以中國不能獲得主權獨立，行政完整為權衡，如若不能，當然不可以「和」，不可以「和」。當然不必勉強的「和」，試看日方所提條件，有沒有尊重中國主權獨立，行政完整的誠意與決心，有沒有為中國主權與人民生活留一點的餘地。這不是口舌所能爭的，我們到最後，會由此而，電汪及林部，請考慮：第一主張「和平」，迄今三載，此意不渝，切望其成，不圖其敗，共所以退休，乃蓋及條件之不能接受，組「府」之不堪嘗試，若以為如此，尚可謂「和平」，如非可以

「建國」，殊足寒心，爲我公計，何必就「維新政府」之既成局面，插入我親愛之同人，而自詡爲獨立自主「新政權」，此種政權，除簽訂亡國條件外，毫無意義，既爲事實，非口舌所能爭，所望我公及同人能於憤慨之餘，重加思索，勿以愛公爲仇公，不別而行，乃痛于卅日簽字之迅速，深知別即不能成行，故出于此。」回電祇實我們不該走，一句也不提組「府」問題，我們最後的勸告，顯然無效，乃發表日方所提條件原文，以求國人公判和警悟，要問條件包含的地域，我可以答道：從黑龍江到海南島，要問條件包含的事物，我可以答道，下至鹽鹼，上至氣氈，內至河道，外至領海，大陸上則由東南以至于西北，這一切的一切毫無遺漏的由日本持有或控制，繼敘述條件中幾點要義，指出國家主權，必喪盡無遺，大家一看，就可以知道，在這種條件之下，中國只有死路一條，這樣的條件，也還有人欣然接受，其接受之迅速與輕易，有<sup>些</sup>使日方參與談判的人，大吃一驚，日方有識者早已看出他們的接受，不能代表中國國民，當然這種條件，縱有人來簽字，在中國國民看來，仍是一張廢紙，祖宗在墳墓裏安息，子孫在肚子裏已經賣掉自由，你們忍心組織一個「政府」去執行嗎？日本如果想結束戰爭，取得和平，只有把這個條件，從文字到精神，一筆勾銷，汪及其幹部，如果想結束戰爭取得和平，也只有把個條件，和根據條件的一切活動，一筆勾銷，等待日本人更進一步的覺悟。

## 日汪協定的幾點解釋

中央社香港訊 左為某君從日汪雙方談判人員在六三花園及愚園路歷次會談的筆錄中，抽釋其要旨而寫成的，記者認為其中含有重大的意義，特為披露。

爲了使國人明瞭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的內容，有幾點必須加以解釋，解釋最好以日方談判代表人在日汪談判中所下的解釋和說明爲準，記者獲見陶希聖在這個談判中記下來的筆錄多紙，爰抽出幾個要點，加以解釋，披露於左：

### 名稱與任務

#### (一) 文件的名稱

附件三裏面包含所謂新中央與維新，臨時，蒙疆，廈門，華南島嶼的關係，這個文件，在談判完畢時，改稱「秘密諒解事項」。

#### (二) 全文的任務

所謂「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爲日汪協定基礎方案。相約永不發表，將來所謂新中央成立，始根據這個方案，作成各種條約及法令，條約及法令，當然比較基礎方案好看一點，其中「不大好看」的條約，則永爲密約，不予發表。

### 既成事實

#### (三) 既成事實原則

這便方案，規定日本與汪之間的協定原則，在日方眼光裏面，這些原則與既成事實還有很遠的距離，從所謂新中央成立後，依據原則，逐漸地事實改變過來換句話說，由現在的既成事實，變到這個方案所應的原則，還要日方與汪調劑中央種種的努力。

既成事實之中，還有許多是不可改變的，詳言之，「要領」裏面對於既成事實，分為兩種：一種是可以漸漸改變的，這種只是通常的事實，一種是不可改變的，這種就是特殊事實，什麼是特殊事實，這全靠日方自由解釋。

例如蒙疆的完全獨立自治，是不變的特殊事實。華北以務委員會的特殊存在，日方亦希望其為永久。

即今可以改變的既成事實，也要所謂新中央先行繼承再加調整，並不是所謂新中央一幟成立，就以依據原則而調整一新。總之，所謂「中日新關係調整要綱」裏面，日方如有讓步的處所，並不是即刻就讓步，非到暫時出現種種困難，仍然不能實現。

## 駐兵問題

### (四) 駐兵：

先設駐兵，談判中日方同意於和平恢復後，隨治安之確立，兩年以內撤兵。

所撤的軍隊，只是作戰部隊，作戰部隊的撤去，在條件上要治安完全確立，在時間上要兩年，兩個條件沒有完成，作戰部隊仍然不撤，還計歷時撤和平恢復，這還要日方自由解釋。

作戰部隊不撤，妨礙民生不撤退，妨礙撤兵在公蒙鄂北的北部膠濟路，可以說一半永久性的。

作戰部隊防共部隊之外，還有維持治安駐兵，爲華北及揚子江下游。

作戰，防共，維持治安駐兵之外，揚子江艦隊，東南沿海及特定島嶼的海軍駐兵，爲永久性的，其任務在對抗英美，與華北駐兵之在對抗蘇聯相同。

## 防共說明

### (五) 防共駐兵的說明：

日方說明日本對蘇作戰的戰線，是針對蘇聯對中國出兵的三路而設計的，蘇聯的一路是從甘肅到陝西，一路是從外蒙到內蒙，一路是從西伯利亞到所謂「滿洲國」，故日方主張防共駐兵，以內蒙及長城線爲第一線，以正太路爲第二線，以臨海路爲第三線，而以山東駐兵與所謂「滿洲國」駐兵相呼應，在談判中，日方許以第二線以北及膠濟路駐兵爲平時的辦法，如到戰時，則臨海線也要駐兵，所以日方力在臨海線劃歸華北的範圍，汪方亦予同意。

## 強度結合

### (六) 強度結合

所謂「強度結合」談判中改爲「緊密結合」，

「緊密結合」地帶有四類，第一類是國防的經濟的緊密結合地帶，再加軍事上政治上特殊的地位，即內蒙，第二類是國防的經濟的緊密結合地帶，即華北，第三類是經濟的緊密結合地帶，即華中之揚子江下游，第四類是軍事上緊密結合地點，即華南沿海特定島嶼與廈門。

緊密結合的內容，有幾個成分。第一是駐兵，包含各種所兵在內，第二是資源開採上特殊便利，第三是通訊的協力，第四是特別行政機構的存在。

## 協力事項

### (七) 協力

「協力事項」，屢見於文件之中，汪方曾詢問「協力」是權利的，還是義務的，日方的解釋是說「協力」有的是權利的，有的是義務的，有關國防者是權利的，只關經濟者，有的是權利的，有的是義務的。

權利的協力，即日方無論中國同意與否，非協力不可，義務的協力，即日方須應於中國的要求而後協力。

## 特殊便利

### (八) 特殊便利

「特殊便利」指中國應將一般的法令改定，使日方不受其拘束，「特殊便利」與「便利」不同，單說「便利」，是說日本有優先權，「特殊便利」則指中國必須給與以「便利」與「協助」而言。

## 軍事要求

### (九) 軍事上之要求權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暴露

軍事之要求權與監督權，談判中改爲「軍事之要求」軍事上之要求，就正說日方爲了防共或維持治安而駐兵於某地時，日方如要求中國之派海軍或通訊等機關或設備之利用，中國不得不應允之。

## 地域解釋

(一) 地域之解釋

蒙疆原案爲內長城線以北之內蒙與晉北，連內長城線在內，談判中改爲內長城線不在內。

華北談判中，改爲河北，山東，山西三省，依原有省界。

華南沿海特定高嶼，指海南島，三亞嶼，東沙島，西沙島，南麂島，大嶼海島，換言之，即控制廣東及香港領海之各島。

## 顧問職員

(七) 日人顧問職員之種類

顧問有四種，一爲政治顧問，蒙疆政府有之，二爲財政經濟顧問，所謂新中央有之，華北政務委員會，上海市政府，青島廈門等市政府有之，三爲自然科學之技術顧問，省市以上各政府有之，四爲軍事顧問，所謂新中央有之，並由此分派駐在華北軍事機關，又華北之緩衝軍有之，

聯絡專員有兩種，一爲華北政務委員會之聯絡專員，一爲青島，廈門，上海各市政府警察局長分局之聯絡專員。

職員一爲通常之日籍職員，縣以上政府有之，二爲海關吏，教官，技術師，特加关注，三爲華北各路之會計，工務車務各處職員，亦特爲注重。

# 「新中英政權」是什麼？

陶希聖

米內，有田在日本議會宣佈他們的對華政策，仍然是以全力支持所謂「汪政權」，我現在要告訴米內有田和日本國民，「汪政權」是什麼，我也希望我們中國國民，看清楚所謂「新英權」的內容。中日兩國國民，要想取得真正的和平，必須一腳踏開所謂「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以及這種條件之下樹立起來的所謂「新中央政府」。

## (一) 日汪條件之苛酷與虛偽

日汪協定的內容，無論文字上怎樣修改和裝飾，簡單率直的说，日本對於中國，想要併吞滿蒙，獨佔華北，封鎖華中，控制華南。換句話說，日本對中國全部的希望，就是北由黑龍江，南至海南島，上達天空的氣象，下抵地裏的鐵軌，中間由東以至於西北，由領海以至於內河，無不佔有，無不控制，由一方面看，日本要以內蒙控制華北，以華北控制華中，以華中控制華南，由他方面看，他要化華南為華中，化華中為華北，化華北為內蒙，化內蒙為滿洲，化滿洲為朝鮮。

日本對於太平洋上的列強，則以長城線，亞太線，膠濟線以至於陸海線為對俄作戰的三大防線，駐紮日軍，他又佔用海南島，三灶島，東沙島，西沙島，南開島，大鵬灣，廈門以為日本海軍根據地，控制廣闊口口口口，壓迫廣州對，對抗海防口口口口，魏佩菲律賓。

其經濟的手段，則對於中國資源與各種企業，以獨佔，合辦，協力的方法，不論中國人願意不願意，一律加以支配。其經濟的力量，並不來自日本，他的辦法，是抽括中國財政的收入，以為日本在中國

經營各種事業的投資。

在思想方面，日本恐怕中國人感覺他遺骨敲髓的痛苦，將來必起反抗，乃對文化教育加以統制，他要從生理到心理，澈底統制中國的國民。

日方已經由汪兆銘先生之手，提出他對於中緬的全部要求，還恐怕這全部要求，比之於今日以前及今日以後，日本軍隊及特務人員已經造成或將樂造成的「事實」，萬一有些誤步，他在「要綱」的前面，鄭重聲明兩點：第一點是普通的事實，應依「要綱」所定的原則，慢慢調整。第二點是特殊的事態，必須至和平恢復，依慣事的發展，再加調整，這就是說假如「既成事實」比照原則應當讓步，日方仍要堅持「既成事實」不使變更，最多只能將普通的事實慢慢的調整一下。除這兩點原則規定之外，在附件之中，處處申述「既成事實」應當繼承或繼續，於是所謂「要綱」，雖然經過多日的談判簽字立約，依然是一個虛偽的條文，在日方的本意，不外乎要「汪政權」承認既成事實，化為條約及國內法；一月三日，我離開上海時，留信給汪先生說道：「今日組府不過使不平等不獨立不自由之條件化為法律，不過使亡國之既成事實化為條件，此外有何意義？這幾句話，可點明日本提出所謂「要綱」而促成汪先生「組府」的一片用心。

## (二)「新政權」之割裂與空虛

日本軍人尋不將結束中日戰爭的方法，爲了欺騙日本國民，乃製造一個「中央政府」而使之締結和約，日本仍然沒有比他們製造「滿洲國」的手段不同的新手段，汪先生在他們的手段之下，不過是一個薄儀，周佛海去年四月間也會對我說過，「日本要找一個薄儀，那有比汪先生再好的薄儀？」換句話說

，日本軍人並沒有雅量，譯所謂「汪政權」有自存的力量，乃至於有執行和約的能力，他們一方面天天宣傳所謂「樹立新中央政權」，一方面天天加強華北的特殊化，加強「湖北省政府」的組織，加強「廣州維持會」，並「保障維新政府」的人事和政務，不許變更；他們務必使汪即上台，依然是赤手空拳的空人，毫沒有權，沒有力，沒有餘地，來取得「要約」給與的一點便利，一點優惠，假如其中有一點便利和優惠。

一個政府，有兩種現實的基礎，一種是經濟財政，一種是軍事力量，有謂「新中央政權」的經濟財政基礎在那裏呢？華北的經濟行政，由所謂「華北政務委員會」主持而得以便宜處置，華北的經濟事業，操在「華北開發公司」這一類獨占組織之手，「新政權」都不能過問；華中的經濟行政，受「中日經濟協議機關」的影響，而經濟事業操在「華中振興公司」一類獨占組織手裏，沒有一點經濟力量留給中國人，至於財政金融政策，全要日方「協助」不能自主的規定，華北的關稅統稅，規定全部大部為「華北政委會」充作日本對華北的投資，華中的財政收入，現在全在日人掌握之中，要「新政權」履行並允諾許多條件之後，才可以用借款方式發還一點；「新中央」的新財政部長的新獻，據我個人截至一月三日正午塔船為止所知，不過是希望日方發還關稅四千萬元，日方又說關稅不多，他只得要日方五千萬元的借款，其實借款仍舊是羊毛出在羊身上，但是一切財源都在日人手中，除了仰其鼻息之外，「新政權」連開張也不能開張，至於開張以後，拿什麼過日子，那就要看「新財長」去年五月早已答覆「欣然要請」的日人財政顧問的無邊的法力了。

說到軍事力量，汪先生初出重慶的時候，據梅思平報告，日方允許發給軍械，讓汪先生訓練軍隊四十個師團，後來汪先生及其幹部都沒有再聽見日方說過這樣慷慨的話；去年九月，王克敏告訴汪先生幹

鄒某君道：「當初日本請我們出來，也答應過可以訓練十師軍隊，上台以後，這話就沒有了。」可憐的所謂「中央軍官團」，即他們認為可以統一中國的基本武力者。千難萬難，才招了一批，再沒有第二批可招；其槍械則不發，其制服則不許穿著出師部之門，其青天白日旗則不許豎立，其青天白日帽章則製成之後，鑽進洞窟，不許戴，其徽章用綉，只有步槍，即二〇口徑的小砲卻不許團員見面，一切團務，都要受一位日人少佐教官的支配，那中將教育長，每天要低首下心於此少佐公氣使隨指之下，這還是「受友邦協助令人感激」的軍事訓練機關，細說那所謂第一集團軍，連步槍部是希世奇珍，而其支配者，乃是日人「軍曹」地位的憲兵，軍曹與中國之上士同級，是大家都知道的。

將來「新中央」成立之後，守衛及警備，仍仰仗日本軍隊的憲兵，除非能够死心塌地，把日本軍隊當做自己的親軍，把日本的憲兵看做自己的衛士，誰能否認這個「政府」是日本槍桿之下的政府？任援道有幾千衛隊，陸軍手下也有些警察，因為他們要作「軍政部長」「內政部長」，一度為周（佛海）丁（默超）所阻礙，他們便離心離德，汪先生過京，只好仍結縲於日本憲兵了。

日本允許於「和平」恢復後，隨治安之確立，於二年內撤兵；假如「新中央」成立之後，一年而為「和平」認為恢復，兩年而治女認為確立，則此「新中央」已由日軍看守至三年之久，何況日本要求南京維持治安駐兵地點之一，此「新中央」即令再過三年，成為「舊中央」也不能離開日本軍憲兵一步，日本軍憲扶持之下的政府，還說什麼「獨立自由」？這不走上欺祖宗，下瞞兒孫的結局麼？

現在「臨時」和「維新」政府行政的實況，可以供我們的參攷，「政府」不能指揮省政府，省政府不能指揮縣政府，上級機關不能指揮下級機關，甚至長官不能支配僚屬，日方各級特務機關有聯絡有控制，中國人無聯絡無控制，一科之中有一個日人，一科便受其指揮；一部中有一位日籍官員，一部便受其

牽制；日入的名義叫做顧問，叫做運籌專員，叫做什麼都不相干，所謂「新中央」不過是「維新政府」的擴大，當然不能把這種實現改革一新，何況在密向上還有種種多樣的日藉顧問職員！

負責的長官家裏，既有日本憲兵，出門一步都有憲兵陪坐，到了上海，只可以吐蛇口，如果這長官要到公共租界法租界去，都要憲兵知道。每天晚上，憲兵把他的言行往來作成三份報告，一份到憲兵司令部，一份到海務機關，一份到軍司令部兒云，重要的長官，總有兒子或近親「留學」日本，我那兩位十幾年老友，雖還沒有上南京任部長，兒子已由一位日本少尉陪在東京了；他們以為日本優待他們的子弟，當做「王子」一樣的待遇，他們不知道北平南京許要人的子弟，一樣的都在東京作兒子。

### (三) 日本的交卷主義

這樣條件之下，成立這樣的「政府」，於中國固然有益，於日本却也無益，我現在說明日本方面受不着實益這一點。

依國民的常識，政治的常理，外交的常道，日本對於中國只有兩條路：一條路是徹底的征服，一條路是及時的議和。日本與征服全中國，是不可斷的。他要北至黑龍江，南至海南島，東至東海，西到西藏，都駐兵，都道更；姑無論他現在沒有充分的國力，即令把國力用盡，勉強做到，他再拿什麼力量以與列強角逐於世界，這不是很明白的事情。

日本明白不能征服中國，日本國內，充滿了「結束事變」的要求，日本國民切望中日戰爭及早停止，及早解決。他們消極的想節省更大更多以致日本國力不能支持的消耗，他們積極的想趁敵未停的今日，了結中日事變，發展國外貿易，擴大國外市場；這種迫切的要求，已使日本朝野各方改變了過去兩

年半以來的觀感，且本的政黨，產業界，以至於海軍，陸軍的統制派，都感染了這種迫切要求的影響。擺在他們面前的問題，是延長戰爭呢，還是結束戰爭呢？當然，他們都想結束戰爭，那還願意延長戰爭，什麼「九一六宣言」，什麼「〇〇〇〇」在日本國內漸漸不觀感興興趣，都漸漸無人理會。「汪政權」究竟能不能結束事變呢？這個問題，在日本國內，漸漸的被人看透了。

很明白的「汪政權」並不能下一度有效的命令，叫中國任何一師一團軍隊停止戰鬥行為，如此這般的「政府」，怎麼能與日本政府商量結束戰爭？從日本方面看來，「汪政權」不獨不能助成日本少出師團，或多派一聯隊的軍隊，並且成爲日本的一種多餘的負擔，日本人向來把錢看得大的，汪派未上台之前，日本要供給活動費，早有不少的日本人說是「不經濟」，還有一些日本人說「錢用得不得法」，上台時，日本如不借款，便開張也是困難，走路要日人預備飛機車輛船隻，出門要日人佈置哨兵崗位，住居要他們借房屋購房屋，日人這樣的服從他們是爲了什麼？他們非要把汪派拉軍隊，找名流，到如今，軍隊沒有一支，名流沒有一個，已來的人普遍的怠工——國民良心未泯的怠工。再加以不斷的渙散！國民良心發動的渙散，這樣的集團組府以後，自存的能力都沒有，那有力量結束中日戰爭！日本豈不明知他們如果以全力支持這個「新政權」，不外乎延長戰爭，於是乎去年九十月間，日本社會裏面，已出現有力的「汪政權不必要論」，自今年一月起，日本言論界已從捧汪一變而爲捧汪了。

日本果然要延長戰爭，打下去好了，無需乎任何傀儡，更無需乎「新中央政府」。日本果然要結束戰爭，任何傀儡不獨無益，而且有害。「新中央」也並不比「臨時」或「維新」更有用場，現在，日本軍人已無吹噓了法螺，組府也不好，不組也不好，日本對於「新中央」的無可奈何，反映爲汪先生及其集團在瀋西的不生不死。

然而板垣派，尤其板垣之下影佐一支，爲什麼要汪先生上台呢？他們在近衛顯明的時候，進了場鬧，抄了題目；到現在，他們無論是黑卷也好，白卷也好，總免不了一交，卷須要交，日期却有問題，如若交卷有礙於日本的外交，或有礙於和平前途，他們也只好延宕，去年十月十日，十一月十二日，今年一月一日，都是影佐周佛海擬下的交卷之期。可是一期延一期，今年二月二日研究如何，仍然只有天曉得，影佐以「新政權」導演的資格，當然不能自己開口他們延期，們只有運用喜多原田促使王梁橫生阻礙；這個事實，任何人眼卜可以看得明白，不明白的只有汪周梅三人而已。

板垣一派以外，各方面的日本人都知道，這本卷子還沒有交上去，已經無用，要結束事變，必須想途徑。就在板垣一派裏面，一樣的在另尋途徑，在參謀本部內，接任影佐職務的某人對人說道：「汪派極好辦，新政府不成問題，可是解決中國問題，還須另找辦法。」聽這句話的人趕緊告訴我，我却不願意告訴汪先生，因爲他個明白日本人真實的心境。

板垣之下，影佐總是全力支持「汪政權」的肥。但是影佐也沒有準備在汪派失敗之時切腹自殺，他也在預備第二本卷子，他正在製造一個青年團以與汪派對立，他的機關之內，某人正在支持陳中孚的「新同盟會」以與汪派爲難，周佛海問他爲什麼幫助陳中孚，影佐答復是「他糊塗」，猶之手周問影佐說：「喜多原田昨晚爲什麼叫王梁反對中政會」，影佐答道：「昨晚喜多原田喝醉了酒」；周相信，汪先生也會相信。

日本各方面都在另尋途徑，不過另外的途徑暫下尋找不出來，日本一面要結束戰爭，一面又不肯放棄侵略政策及征派夢想，其結果只有自造夢境，指著某某爲中國政權，而與之締結全部包含日本軍人運想的和約，名之曰「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他們先交這卷，以後再交別的卷，只可惜汪先生一輩子的

政治生命以及天機的自由權，都隨着這一卷交進去了。

### (四)汪派的心境

在這種勉強又勉強無賴無賴的狀態之下，周梅譜君，以至於汪先生夫婦兩心境，是不是還有很高的興緻去到南京成立其所謂「國民政府」呢？我很痛心，很率直的說：「他們的興緻不好，尤其是汪先生的興緻甚低。」

中日之開，現正繼續處於國家生死存亡的鬥爭，在民族鬥爭裏，無論是戰是和，必須自保我民族的壁壘，與堅強的陣容，在民族壁壘的後面，戰可以堅持，和可以對等，爲了民族的壁壘，我們要保持自己的軍事力量，要保持自己的經濟力量，又要保持自己獨立自主的政治立場，和民族國家的政治理想；因此「戰則全面戰，和則全面和」，如果一人或一派，失落了民族的壁壘，不獨防害民族國家，抑且終爲民族鬥爭中的犧牲者，國對於這種犧牲永不會有一點兒同情。

汪先生及周梅譜君的錯誤，就是失落了民族的壁壘，牠們走進了日本軍隊憲兵的後方：想在日營裏面和日師講和，且幻想可以獲得獨立自由的條件，成立獨立自由的政治，一念之差，遂至於不可救藥。由於一念之差，便發生心境上各種的變態，在四個月出生入死的生活，我觀察他們一擊的心理，有時寫下一些筆記，下一段是寫魏鶴的構成：

其始也覺日人之易與，其繼也覺日人之可親，其終也始發見日人之可畏，而己說矣；則亦惟有顧從之懼恐不及，極其所至，不用思想，不用考慮，只以日方之結論爲自己之結論，不復念及其所以達此結論之理論與理由。」

他們往往笑王梁俯首聽命於喜多原田，殊不知他們自己也是一樣聽影佐說話，下面一段便寫此事：

影喜即喜，影憂則慮，影惱喜而彼則真喜，影惱憂則彼真戚然以憂矣。彼等今日感於影之淚，他日上台，則影臉一變，或被調回國而繼之以爲特務長者，必較喜多原田對待王梁有過之而無不及也。L

久而久之，他們的修養就到了，「從影所欲不踰矩」的上乘的境界，反之，其對於中國人則不然，我會記起：

「由於差見畏見中國人，乃變恨而惡見中國人，其終乃恨見中國人，久之，乃只信日方，只信日方所引見之中國人，以爲非此無以爲友也。乃至於醫師。衛士。記者。妓女，惟日籍者始爲可信可愛，反之，其對於愛國之同胞，不肯或尙宋巨奴於日人之下，尤其不肯。流而「下水」者，只有一念曰「殺」，於是乎堂堂之偉大人物？一化而爲了丁謙，除了謙之職交付爲以外，吾不復發見周梅有何種之政策與政術。彼以爲天下人有錢可貪，而有權可伏，彼不知今日之事，乃民族鬥爭，一般人類爲生活或人事之托命而受錢，然良心未泯者，莫不怠工，良心已泯者本無工可作，至於槍。則老子有云：「人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彼乃不知也。」

丁謙及其部下，也並不是居心害人，他們會屢次建言於周佛海說過：「殺人要適可而止，否則國人始所感可怖」，我會寫此事道：

「彼皆有淚之人也，爾亦有血，彼惟缺骨而已，甚於骨之缺之，乃至於事事以日人爲可信可親。不復記憶日本軍隊現正在戰場之上。我同胞之軍兵開砲，於是遂予爲質於東京，留家爲質於滬西，再欲自異於王梁，或欲自我於儕輩，而亦無由掀起，則惟有鼓起自殺自殘之心理，一不做，二不休，只恐朋友之不同流，惟恐同胞之不下水，尤恐妻子女女之不甘心爲日本之臣奴，於是焉初則翻唐漫忘工，其終

則鼓勇以邁進，此其中，有多少之血淚以與其工作相抵，吾至今始知石敬瑭，張邦昌，劉豫，史天佐皆並無快樂逍遙之心境，未必不由於不得已，以至於不得已亦不已也。」

我痛心的希望國人能够揮淚救出他們來，我相信他們總有一天激越的悔恨，我相信他們總有一天轉一念以脫離日本軍人的役使。

### (五) 條件與政權

總之，我們對於所謂「汪政權」，一方面要看取其條件之苛酷與廣泛，在這總條件之下，「新政權」只是化既成事實為條件，再此條件為法律的一具助入亡國的機器。

他方面，我們要看清楚，縱令日方的條件好，這樣不能自存不能自立的「政府」，在日方軍隊威脅挾持之下也只能夠「送」不能夠「取」即令日方的條件好，他們也無力量收得回來。

由日本方面看來「新政權」決無能力，以結束事變，在國際外交上，在對華政策上，「新政權」是一個障礙，至少也絲毫沒有裨益，「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以及「新政權」，終必為日方所廢棄。

即令現在的時機很晚，我仍然揮我的血淚，希望汪先生及周梅諸君懸崖勒馬，放棄如此條件之下一切活動。(二十九年一月二日)



## 二，去年延期的先例

回想去年九月底，也曾有過這麼的一回。

影佐。周預定九月下旬乘兩僑組織在南京開聯合會議時，汪往南京會見王。梁，作召集所謂「中央政治會議」的準備，十月中召開「中政會」，十一月十二日成立「新中央」。

汪於九月二十左右到了南京。第一天中午，汪與兩僑組織諸人會談，宣布那不久以後被日方提案推翻的「關於尊重中國主權之要望」。會後，汪、王、梁單獨談話，汪要求他們同意於「中政會」的辦法並參加；王克敏很老實的說道：「喜多到東京去了，他臨行叫我不同意中政會，我答應也是無效的，要等他來決定。」

第二天上午，喜多與影佐同到南京，影佐當下向喜多，原田、王。梁宣布阿部內閣支持「汪政權」的決意。汪聽見了極端的高興，以為事情總沒有問題了吧！誰知道下午九時，王。梁來回答道：「我們對中政會人事人數分配和國旗等議題，都不同意。」王克敏補充道：「我們沒有意見，還是喜多，原田的意見。」於是汪轉為極端的失望，決定明天一早飛回上海。

這樣的決定之後。第三日上午，周佛海告知影佐，影佐答道：「喜多。原田昨晚喝醉了酒。」周很高興的把酒醉喜多的事報告汪，汪也欣然相信。於是在影佐、喜多、原田三位導演親上鏡頭最緊張一幕中，勉強結束南京會談。到下午，汪才同上海，原來飛機是日方準備，你要回上海，那能就飛。

因此所謂十一月十二日的日期，延宕下去，直到十月底，影佐、周又定下十一月二十日召開「中政會」，一月一日成立「新中央」；然而到了十一月，「日支新關係調整要綱」的談判停了下來，那影佐

「將軍不見面」回到東京去，這個日期又拖下去了。

這是我耳聞目見的延宕法如訓練法——喜怒莫樂由人不由己的訓練法。今年一月至二月的青島。上海兩次會談，我雖沒有去觀光，可是我在去年十二月早已聽見日方的消息，說青島會談，定有問題如今年且若兩次會談以後，一時之間，「新政府」的成立程序，又呈停滯的狀況，聽說問題又出在王克敏。王克敏問題，就是喜多問題，喜多問題，仍然是日本中央軍部的問題，誰叫他們延期，是可想而知又可想而得的了。

### 三，爲什麼又延期？

明白的說，日方又延期，中原區之一，是觀望國際情勢的變動。

在去年八月以前，德義日共同防共同盟，助長了日本在國際上威勢不少。日本與德義東西呼應，彼此妥協，以與英法美對抗，很有些活潑高情形。假如日本那時候樹立所謂「新政府」，至少可以得到德義的承認，張張氣氣。

假如日本堅決加入德義軍事同盟，又假如歐洲大戰由德義日軍事同盟發動，又假如義大利積極參戰，在這樣三三假定之下，日本對於所謂「新中央」才可以風雨無阻，決不延期。

不料事實是德蘇之間突然訂立協定，對抗英法。在日本國內，主張加強德義日同盟的板垣，受了可以使有氣節的武士道着切膚的失敗，平沼內閣因此下台，日本因此延宕所謂「新政府」最初擬定的成立日期——去年十月十日。

歐戰爆發，日本軍人歡喜如狂，他們以爲這一回，日本和國運可以一轉而左右逢源。他們以爲英法

要撤退印度洋以東的武力，美國的力量，要牽制歐洲的威風局面去用了。如若這樣，日本可以放手解決中國問題，並可以再進一步發展他的國威，一直到印度洋的西面。

又不料事實是英法美三國互向不談，美不刺守道中立，與日本的關係，全然疏隔，義大利不願幫助於日本，關係也鬆懈下來，美國則空刀願向遠東，英國也不肯愉快的退讓。

於是日本國內，國民再怨憤爭，期至「甲日事變」的結果，以起歐戰的時候，發展工商事業。怎樣才可以結束戰爭呢？主張與英法的一派與主張親德的一派，漸由相持而相鬥爭。他們的鬥爭愈激烈，但在實際上，日本親德派與復蘇的軍事同盟還沒成立，蘇俄是否全力投入歐戰，大是問題，日本親英美派？阿部以至於米內內閣與英法不，絲毫不收復原狀，在這樣一個地勢的孤立的國威情勢之下，日本那有什麼勇勳的聲勢有確定的外交政策可取？

他樹立「新政權」麼？在一方面，法美尤其美國，決不承認，更可以說美日關係惡化起來；在另一方面，德國的承認沒有可能，義大利的承認，日本又拿什麼交換條件去換他？樹立「新中央」，於日本外交現勢上，有害而無益。到了最近，美國副國務卿威爾遜運波大西洋，第一脚便踏上義大利的國土。威爾遜遊歷德英法各國，可以有什麼反叛，不可預料；但總有很大的影響，留歐局和平的前途，這個影響，反射到遠東方面，就增加日本的不立。在這樣的局勢之下，日本政府不願大鼓大擺樹立所謂「新政權」，惹起人家的憤懣。

他不樹立「新中央」麼？日本軍人又拿什麼去欺哄日本國民？他又拿什麼法實對付中國？

於是，日本軍部的老辦法，又定時影在樞府上言，時甚多。王和原田。梁云阻撓他，延了一頓，再風頭。日本外交上的不生不死，再汪梁陳在做國路再不生不死一個小節的時期，五個日期一個一個的

過去了，他仍然是不生不死在感國路。

#### 四，汪政權無力也是原因

日方的心理，是不是說像樹立「新政權」這樣偉大的行動，要仔細考慮國際情勢才敢去作，不，不是的，日本當局以為像這樣備有隱蔽作用而毫無實在效能的組織，要在這不利於日本的時候樹立，是犯不着的。因為「汪政權」必然無力，所以日本毫不經心的一期延一期，如若「汪政權」有充足的力量幫助日本滅亡中國，日本也就不必顧慮國際環境了。

去年五月以來，日汪談判的歸結，是汪方要國府首相等表面的形式，日方則要汪方具備人力與物力，九個月來，日方責望汪方無力是屢次屢次的，影佐說道：「因為汪先生沒有實力，日方祇得要求擴大他的駐兵區。」清水說道：「中國高級知識分子假定三百萬，汪先生能收收一百五十萬就好了。」這種種周·端諸人紅臉結舌的閉言閑話，很多很多，互相埋藏的心理，在日汪之間頗為濃厚。

爲了應付他們對於日本的報銷，汪方也不得不透一些假帳，例如周佛海向日方說：「我有十二師，都暫別的軍隊動他們才動。」這是去年八月的話，九月間有人告訴我，我笑着說：「他的十二師，我已有四師了。」原來有些軍事專家抽了卷師卷師，到邊交換賭博的本錢，沒有半句話是可以相信的。種種報，日方也有人知道底細，某人收買游擊隊，中飽了百萬元，某人拿八萬去江北收買游擊隊，拿數進了腰包，如此之類，俯拾處。

這是他們的軍事運動。說到黨務，北平的「汪黨辦事處」，日日有日本憲兵光臨，寸步也不行不開廣州的「汪黨部」，受日軍四面槍擊，一班委員紛紛伏地，不敢動彈，從此以後，青天白日旗收到底

裏面掛。諸如此類。他們那兒去找黨員，人力的充實，又從何說起？

再說汪系的特務。上海特務費，每月三十萬元，特定的殺人費，還有另外的開支，實際上他們不遺餘力。日本軍人對於兩租界的壓力，鬧得人人，其所殺者完全是無抵抗的只坐人力車或步行的一些人，稍有保護和稍有續警的人們，就在他們想望之外。假如殺和刺可以統一天下，他們的殺和刺也還差得很遠。他們唯恐日本人殺中國人不够，還要中國人殺中國人，以此立下戶頭向日方報帳。

一般以為汪可以命令周，周可以命令丁，其實不然，丁默邨的特務，是對日本憲兵隊負責的，汪方的密件，一落了默邨，李士羣之手，立刻就走進日本憲兵隊長之手，特務人員在外間自誇道：「汪在周的手裏，周在我們的手裏。」其實丁，李又在日本憲兵手裏，汪的特務不過是日本憲兵隊的延長，又算得什麼特別的力量，值得他們沾沾自喜？

再說財務。愚園路的權威，建立於金錢之上，可是每月開支到二百五十萬，除某氏一家而外，沒有人得知底細。有財委而財委會永遠不開，因此上謠言也就百出。老爺貝美金，太太買金鋼鑽，某人個人每月支配五十萬，各種離離的傳聞，不獨流入中國人的耳朵，並且流入日本人的耳朵，閑言閑語，姑不具述。

去年十二月底，財委會主任委員報告現存六百萬元，可是存在何處，無人得知。外面有一位商人向人說道：「他們的命脈在我手裏，」如此汪系的特務財務兩種命脈，都落在無人得知的黑手掌心去了。

最後，說到宣傳。國民良心，終不易於泯滅，作宣傳的人，與別人一樣，都存着失敗主義或怠工政策的心理。「中華日報」每月經費十萬元，報銷得比別家多，並且還得多。我在上海擔任了四個月「宣傳部長」，沒有方法責備他們，本來「一不做，二不休」，始終要下決心替日本騙同胞的人，可以說很

少，也可以說沒有。

有人謠傳我要宣佈受了汪方津貼的人的姓名。尤其是上海有不少的人受過津貼，可是大家要知道，我只宣佈日本軍人滅我亡我的祕密，我認爲這種祕密，關係到四萬萬同胞生命財產子孫百代。這種祕密，沒有人有權利保持，所以我也沒有權利保持。而要宣佈給四萬萬同胞知道。至於中國人在威嚇脅制或蒙蔽欺瞞之下，接受了他們的錢，爲公爲私，我都要始終嚴守祕密；況且替汪系作新聞運動的人，中飽私囊，確有其事，則經手者說受過津貼，而實際並沒有受過者，也大有其人，我爲什麼要冤枉他們呢？還有一些無抵抗的人士，如不受錢，就要挨槍，則我對於他們受錢，只有同情，何能攻擊？

一天一天，汪集團人力物力之空虛與虛偽，爲日方所洞悉：一天一天，日方的搖尾乃至於欺騙，也使汪方感受痛苦與失望。我可以大膽向中日兩國國民說道：「這是一個國際騙局，日本軍人拿去騙日本國民，汪、周、梅拿來騙中國國民，同時日汪之間，又互相一騙。」

## 五，還是放下吧

欺騙不能解決中日兩國之爭并且與世界問題打成一片的大問題，欺騙只是大問題的一個編織，暫時之間爲少數人所舞弄，誠意是說不上的。假如一方有誠意，這一方發覺對方是欺騙時，必然立即放手，因爲兩方都無誠意，所以兩方的手續放不下來。

要說汪系裏面一點也不煩悶不怨恨，也是過甚其詞，他們煩悶以至於敢者敢，而守者甚至自殺自殺的心靈，雖是我在二月二日的論文裏面指出過的。這種悲慘的心境，決不是外面的人容易體會得到的。

汪、周、梅諸人的罪過是受了日方的騙，還要替他掩飾，再來欺騙中國人，明明條件是亡國的條件，他們却要吹「獨立平等自由」，明明是「搶」，他們卻硬說是「平等互惠合作」，明明是掩護，他們說說也就沒有說的了。

他們也只好說「從前拖，還回不拖」，「這回不拖」，是去年十二月說的話，可是現在的事實證明，「這回」仍然也是一個「拖」，他們又說什麼呢？

日方延了又延，拖了又拖，把他們的上台熱，用冷水澆成了冰冷的冷水，可是他們硬要在冷水上調造出蒸氣來，以維繫部屬的存在，他們關了房門，一樣的倒抽冷氣，出了房門，便急進急進「組府還都」，本來這也是無可奈何的，若一般知道這些日方欺哄小兒一樣的事情，真的進衛隊中去也起不了勁，那還了得！

他們的錯誤，是沒有放下的勇氣。在一月初間，我打電報勸他們道，「提得起，放得下，方是自主。」其實他們早在日方打磨訓練之下，失去了自主。

我仍然希望他們再鼓一點勇氣，把他們無前途的「運動」放下來，他們不折不扣受日方欺哄一年有餘，他們如不忍心轉而欺騙中國人，他們便會放手。他們如果放下手來，再沒有人去交日本軍人的欺騙，因為他們是一面受人家的騙，而又一面來騙人家的最後的一擊。

## 六，日方的騙術

日本是亞洲的強國，自明治維新以來，幾十年勤苦奮鬥，為世所知，何至於想用欺騙的手段來解決中日之間國際運的戰事呢？

大家要知道，在現階段的日本，實權操在軍部部長階級之手，而實力在於軍隊裏面佐官之手。他們祇看見一點一滴的事務，以全力達成任務。他們每一個人，看不見大局和各面，而他們的集體又沒有中心幹部和中心領袖，可以決定他們的行動，所以他們對於中日戰事，不能發，不能收。他們對於本國政治家軍人，凡能遠慮戰事及推進侵略者，才加以崇拜。他們對於本國有識政治家和軍人收拾局面的主，因其妨礙他們每一個人要用全力達成的任務，他們便聽不入耳。

爲了達成他們自己的任務，他們可以用盡一切手段和技術，這些手段和技術，有時小巧得不易覺其險惡，但也有時幼稚得一看就可以發見其欺詐。例如大拍大佐拜吳子玉做乾爹，其拜跪之恭，也并不足以動人；又如影佐對汪之流連，在汪居然認定其可感。每一個較爲強硬的中國人，都可以使他們九十度的鞠躬；如果此人認日方爲可親，則他們還可以更進一步，自資本國軍人之驅橫，侵略之不好，乃至於相與慷慨激昂，認錯認罪，更可以誇耀此中國人是愛國者，是英雄；但是如思此人再進一步與他們發生了關係，則他們馬上宜漏其秘密，使他受社會的責難，而戴上「漢奸」的銜名，於是此人乃與日方利害合於一致，成爲「一不做而二不休」的漢奸份子。到此一步，則日方的面孔一變，由恭敬而爲嚴厲，由和藹而爲兇狠，那時候，此中國人逃不可而退不能，於是日方一面策勵，一面責難，一面推進，一面妨礙，你做得好，他怕你，你做得不好，他罵你，此中國人乃爲成十足的傀儡。

日方的變遷，不獨影佐與善多聯演，即影佐機關之中，也有各類的角本，固如海邊見影佐的陰狠與詐偽，却愛信犬養的忠厚，梅思平却認定犬養也在善生本色之中，帶有間諜的成分。假如犬養真有本心，真有抱負，他決不會做父仇同事，所以犬養頗爲有識的日人所認，說他「犬養本堂不肖的兒子」。

總之，在現階段的日本，沒有條件可以產生一個偉大的手眼，收拾「事變」，挽回疆區，必須圖它

有重大的變化，而日本國內發生相應的流血巨變，使從官政治受空前的打擊，使無論是影佐或是喜多，一律失腳，那時候，中日之間，才有重大的轉機。汪、周、梅雖然是他們的傀儡，假如決然捨棄所謂「和平運動」而讓出傀儡舞台，也可以使他們早一點銷聲匿迹，因此我仍然希望他們（汪周梅）鼓勇的把一切活動放下手來。（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九日）

# 日汪密約與我抗戰前途

孔祥熙

## ——在中樞紀念週報告——

二月五日晨中樞聯合紀念週，孔委員詳報報告「日汪密約與我抗戰前途」，其詞如左：

主席，各位同志：今次奉命出席總理紀念週，原有意把最近政府施政情形作一概括的報告，以冀發於各位同志，惟自日汪密約揭發後，舉國痛憤，世界震駭，街談巷議，已成爲社會上注意的焦點，本人感想所及，亦願就此問題，貢獻幾點意見，以供各位同志的參考。自高陶揭發日汪密約後，汪精衛及遺黨均嘖皇失措，紛紛詭辭諱飾，或謂高陶所發表的文件，是日本一部份人的希望，不是日本政府所提的條件；或謂日本雖曾提出此項要求，但已經一再修改，與最後所簽字者不同；或謂高陶二入未得汪之信任，根本未參加此項協議。凡此詭辯，均係強辭奪理，欺騙國人，想掩飾其實國的罪惡以達到他竊奪政權的慾望。因爲我們看日本此次代表人爲影佐。犬養健與清水三人，影佐爲日本少壯軍人的中聚份子，在參謀本部負重要責任，其一切行動，當然是代表敵軍人之意見；犬養健爲已故首相犬養毅之子，衆議院議員，在日本政界中甚爲活躍，清水爲日本大使館重要職員，經辦中日外交歷有年所，本非等閒可比。如謂此三人所提出的文件非日本政府之意見，雖三尺童子亦不能相信。再就汪精衛與日本交換的文件來看，不但該項條件爲日本政府所提出，且已獲得汪精衛的承認，僅對於防共條件四、五兩條略有修改而已。至簽字者是否爲該項文件，則以汪之偽政權現尙未成立，在事實上并無何種差異，假汪精衛既爲未來傀儡組織的首腦，現在既已答應其諒解的要求，則簽字僅屬時間之遲早問題，將來所簽者恐難今日

尤要嚴駁耳。再者如果另有較爲和緩的條件，則汪又何不公諸國人，而謂高陶二人未參與此項協議。屬違辭，須知高宗武助汪辦理外交有年，又爲日汪關係之最初牽線者，且曾陪赴東京向日乞憐，陶爲有名學者，向爲汪所器重，對汪且有多年知遇之感，今因二人暴謀其醜行，乃不得已而否認二人之地位，益見其技術之拙劣。至於日本之所以玩弄漢奸，提出此項要求，亦自有其不得已苦衷，汪精衛自絕於國，爲舉世所共棄，無論簽訂何種條約，日本亦知其毫無效力，徒以對華事務困難日多，已引國內之焦躁不安，欲罷而撤兵，又不願輕於示弱，故拖出傀儡漢奸來，悉舉其心之所大欲者，條列具具，雖如承認，以撐持其顏面，而欺誑其國民。吾人於此，益知日本侵略者已陷於日暮途窮，不能自拔之境地。自汪密約，是國際政治上空前未有的重大陰謀，世內外的輿論與藉詞的喧嘩，較之田中突擊，天羽聲明，更有過之而無不及。然以知廣田三原則，近江聲明，均係欺人之談，其中之重要者，雖實現一條即足以亡國而有餘。汪精衛叛國賣國，爲其所害，此種交涉無論在法律上，而國民心理上，當然不發生絲毫效力，但日間能將此類密約向汪提出，迫其簽字，實不啻以其野心而總暴露。此種野心，若任其僥倖得逞，不但吾民族子孫世代將永淪於奴隸的地位，各國在遠東權益將悉被侵奪，即世界和平亦必重受威脅，人類殆永無安寧之一日。關於日汪簽訂條約一事，總裁已有嚴正的表示，中外輿論亦不乏正確的駁討，本人所願標請大家注意的，就是此項所給予我社會人心上的影響，及其對於抗戰前途缺乏正確的認識，縱竟陶二人久享國家的栽培，在社會上本有相當地位，卻以意氣薄弱，對抗戰前途缺乏正確的認識，縱竟節節附逆，及至參與叛國賣國之餘，懷於國家存亡已危機一髮，受良心的責耐，於愧憤交迫下，悉舉敵偽的醜惡詭謀公諸於世，此種舉動，姑無論其動機如何，要不至爲良心未泯之表示，實予社會人心上一大震動。而對關於漢奸叛國陰謀暴案，亦國家未亡之前已如此嚴駁，則其面目之猙獰，醜態之兇惡，吾人

不難想像而知。在這種情勢之下，稍有大畏者必當知所警惕，謂急改圖，所以汪精衛的叛叛親離，乃屬必然的結果，而敵國之所以不致發覺其僥倖者，亦徒見其口舌之勞，至此對於其除滅的印象，亦必至為深刻，且汪精衛的申代表其真意，就其日本委其任東亞領袖全球，其對歐夫各國的具體態度，在政治上探絕對排斥英法美勢力以來，在經濟上企圖由中國資源供其市場，而在軍事上則扼滅我國一切陸海空三根據地以威脅列強，其言蘇聯，則不俱存思，其表現一種絕對蔑視的意態，尤其有軍事上政治上的重大野心，該項目偽滿洲國曾迫認「滿洲國地方緊要強兵團外，基於「防共需要」，日本可以隨時隨地利用中國的資源人力。極言之，日本不但在地理上包圍我國利便的絕對優越地位，以為進攻蘇聯的準備，且可以申發其一人力物力財力，為他自己的入力物力財力以侵略帶歐大陸。而首當其衝者，就是蘇聯。遼東三大國家，惟中國可以抽身第三國，則日本自可操必勝之券，所以此事在日本對蘇政策上，最著尤為重要。再其次，俄國與蘇聯的盟約，其至要目的在放棄一切國際公約，破壞集體安全制度，尤其與國聯盟約，其要目的為精神地破壞以。遼東的戶開放，機會均等主義，自海關關稅以來，不但成為美國遠東政策的指導原則，凡與太平洋問題關係各國，均相相毋違，吾人立國精神在於睦鄰敦誼，與各國共存共榮，對此尤信守不渝，惟日本則處處心積慮，必以根本破壞而後已。其蔑棄公理，攔斷各國（尤其是美國）的威信與榮譽，殆有過於斯者。上述日本的種種陰謀，在吾人固早已洞若觀火，但各國之中尚有一部分人士惑於日本的宣傳欺惑，仍嫉嫉參半，而視其偽非真，至此當可起非大白。全世界愛和平重人道之人士，當深惡痛絕日本軍閥之兇悍，而謀所以速其制止之道。吾人之對日抗戰，不僅為爭取民族的獨立生存，尤在維護世界的正義與和平，兩年餘來，吾全國軍民處什復囑奮勇犧牲而不稍遲頓者，正為此重大而神聖之使命也。日國傾一萬大軍從事於侵略戰爭者，到現在已將三載，不

但軍事上師老無功，而國內財政經濟反呈整倒崩潰現象，原料缺乏。人工缺乏。電力缺乏。米荒煤荒，一切生活品的價格日益飛漲，風潮澎湃，政局險惡。乃於國窮七見之論，策動政治陰謀，希圖掩飾其軍事上的失敗，而僥倖獲致戰果，吾人對此惟有以堅強抗戰報之。瞭解愈深，信念彌堅，日汪密約應爲吾人抗戰過程中一大興奮劑也。惟是知己知彼，方能百戰百勝。由於汪精衛之叛國，吾人可得到一種教訓，今日國之大患不僅爲強鄰逼處，尤在於漢奸賣國，故應一方嚴密內部組織使奸邪無法匿跡，一方發動輿論力量，搗奸發伏，中罪致討。內部健全之後，對外始能發揮效能，抗戰前途方有確切保障。

# 揭發敵人野心

## 痛斥汪逆賣國的勾當

### 勉國人鞠躬盡瘁報國

一月二十九日晨中樞紀念週，林主席主席，吳委員敬恆報告，原辭如後：

主席，各位先生：過去幾天，我們全國人民，知道了一個很可笑的笑話，那強盜性的敵人，却洩漏了這想遮瞞的祕密，就是所謂「日支關係調整」，那笑話，總裁已告訴我們，比田中做夢的政策，還要惡辣，只個調整，不過現在拿出來要實行的一部分，這種單相思，當然不值一錢。

爲何知道他這想遮瞞呢，只個調整披講以後，敵人在報紙上，廣播中，都辯說與內容不大相符，他只種遮瞞，一末，怕阻礙目前的外交，二末，怕汪賊顯形得太醜惡了，連已有的漢奸都要拆台，所以總裁告訴友邦，他的「東亞新秩序」，就是如此如此，是無休歇的侵略世界，總裁又告訴同胞，汪賊所謂和平，也就是如此如此，是叫我們「負辱忍痛」，總統自己送上去做亡國奴，（負辱忍痛）是「調整」披講後，上海中華報勸誘亡國奴的話。

總之，這種笑得死人的單相思，在他天賦強盜性的小島民族，習慣是青天沒有蒼蠅大，田中政策，已擺披講在世界上，是有二十餘年，依他們的野夢，成功了東亞新秩序，在這種科學世界，神權已過去得遙遠的時代，他們的首領，還自稱天皇，那末，說不定征服了世界之後，還要來一個天國新秩序，叫

上帝也讓位，所以這強盜的什麼政策，什麼調整，由他強盜自己去逞心而談，我們聯合了世界上的捉強盜的，惟有努力阻止各種強盜。聽了貝種不值一錢的瘋狂詞臭屁，大家笑笑罷了。

至於汪賊，捉到了，自然明正典刑，連馬也值不得馬，凡是肯做漢奸，走進了帝生道，必定要做到達達生，也不願意把帝生明名而當漢奸，因為一不做二不休，對方，定妥叫他淋漓盡致，他就不敢不淋漓盡致，聽他們要調了那個調，一苟苟男女，也曾人性，曉得天望，曉得覺變，可越要呼喚個不字，越性命交關，你怨，如這種一對無聊的漢奸，他們的骨骸才成仁起來的麼，自然止有「負辱忍痛」的屈服了。既然一昧加辱，自然止有死心塌地。驅馬出城去囉馬，做了放屁的，做了漢奸式的放屁詞，要聽他的氣分，自然止有做個強盜至子的海狗。覺得放些屁屁也不相恭敬的臭屁，貝種一套，本來去克以接湯心之徒，兩個冒牌，去年有些忠厚長者，初初以為汪精衛堪堪君之徒，或者可以有些特別，其原不亦於如臭之臭，自息得如是之氣，豈知他們如此如此，大家應該聽見氣，如廣播，汪賊在臨去雷島會話之先，已打他賊至王梁，他賊至王梁之後，又稱王梁為先達，感激他們成全他，王梁生了外症，盜賊至王梁，王梁地下了痔瘡，汪賊這會去類上，只是我輩情能精細他，我不過本了宋至子的歷史批評，說一段的，宋夫子說：「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夫則就父與君。小則吮痔，大則就父與君。」總理政去三十年。想或中與之自由平等，汪賊至王梁的「做」負辱忍痛上，貝種是就父四百五十兆同胞。是中華民族的王八。汪賊無恥而圖六家負辱忍痛，自做亡國奴，其族人「稱我們」支那馬鹿」。貝種其君，他自身已得行雷雷是老百姓，而又成路至梁，為漢至梁，難道他沒有吮痔試痔的勇氣嗎？

可憐弱暴的敵人，自己地到牛角尖去，以為王梁不夠，還要換一個更卑鄙無恥的晦氣屎來做砑子

，也就是敵人的末日就要到的徵兆，這個笑話出來之後，我上面說的，大家就這樣說。決決值不得去理會他。

可與大家都覺得我們的抗戰，應該加倍的努力，而且領得加倍的努力。叫敵人快快的失敗。總說指出敵人的陷入泥沼，愈陷愈深，有個報上，說得最明白清楚，說敵人現在加緊的開套把戲，證明他的無恥，他覺得槍桿是一天一天提不起了，要想用筆桿，頑一在催眠術，來運出這泥沼。哈哈。中國人是你的老前輩，你老前輩已經老昏了嗎？當然你在那裏立直了做梦。

說到我們的黨愈強，弄得他愈陷愈深，只是我們全國的英勇戰士，全國的愛國同胞，跟着領導的蔣委員長，跟着領袖的黨內黨外許多一心救國的賢達，一致努力的結果，現在要加倍的毅力，大家最早早的準備着的。

現在我還有別的實話，祇願意來對努力而又加倍的人，安慰幾句，努力，便是神高武侯的鞠躬盡瘁，普通人一說到鞠躬盡瘁，總覺有些害怕，但願沒有了戰爭，方可以減少鞠躬盡瘁，但是我們若仔細的一想，覺得神高武侯若活了起來，必定會告訴我們，請大家不要光看重我的鞠躬盡瘁，不要忘了神高武侯亦是鞠躬盡瘁，而且他的運氣好，有能幹的兒子，有能幹的孫子，都能鞠躬盡瘁，得了天下。但是他們的鞠躬盡瘁，現在有人提起嗎？祇有我的鞠躬盡瘁，承大家見愛，稱贊了已有一千五百年，所以鞠躬盡瘁，還要問什麼目的，我的鞠躬盡瘁，為的是興復皇室，才博得一千五百年。同樣，神高武侯不與你們，且不去管他，來請叫你們生點小生氣的汪精衛，他自個樂睡到萬世的了，自然去跪求神高武侯面前，可與他也不理他的了，然而他也能說，「我對和平運動，不投任何贊成，不惜任何犧牲」引得神高武侯發，王克敏也訴述他做漢奸的經過，「是不辭一身孤往，縱令中途而絕，亦所不辭」，只圖鞠躬盡

痒的精神，選了得嗎，披了賣國協定之後，已叫舉國忿恨，舉世騰笑，他還是辛辛苦苦，對王克敏聚鴻志一班人，打恭作揖，連合了，替「阿乃大」在那裏日夜的開會辛苦，鞠躬盡瘁到如此，連柴槍也五體投地的盡，你們若把孟夫子說過的話，對照了鞠躬盡瘁，就知道鞠躬盡瘁的辛苦，是無量無憾，無無老無少，沒有一個人，可以避免的，只分一些應該不應該，就見到值得不值得了，於是我把孟子一查，他說，鷄鳴而起，孳孳什麼什麼，鷄鳴而起，總能孳孳，只就「鞠躬盡瘁，好比盜跖，他就鷄鳴而起，孳孳爲利，只就是孳孳爲善，只就是諸葛武侯的鞠躬盡瘁，想與姜漢室，好比盜跖，他就鷄鳴而起，孳孳爲利，只就是汪精衛的鞠躬盡瘁，想負辱忍痛，做到頭號漢奸，所以上面說鞠躬盡瘁的辛苦，是無量無憾，無老無少，沒有一個人可以避免，不是我借諸葛武侯的嘴來聽說，是孟夫子說的，有善爲說的，所以大家紛紛望停了戰事，可以減少鞠躬盡瘁的辛苦，是普通的誤念罷了。

就大家所希望的太平時世來說，在善的一方面，若要叫人承認他是善，必定要鞠躬盡瘁的辦公，鞠躬盡瘁的計劃，是，鞠躬盡瘁教善，造就人才，如此等等，說不能盡，必定要鞠躬盡瘁，才能博得人叫他爲善，就是杜門謝客，或者遊山玩水，也要能閉戶了，鞠躬盡瘁的著書，或者「鞠躬盡瘁的搜羅古物，採集標本，至少要鞠躬盡瘁的吟詩作賦，吟成五個字，要捻斷數童頭，如是方叫人許他亦近於善。

在利的一方面說，若能真正得之到利也，必定要鞠躬盡瘁的削充了頭會鑽，這種等等，也五花八門，不可勝數，甚而至於平靜時代，爲了要做類似漢奸的勾當，也不能不鞠躬盡瘁去親父與君，吮癩舐痔，因爲不鞠躬盡瘁，不會達到利的目的，這不敢多說污穢了大家的耳朵。

然而要說明，無量無憾，無老無少，人人不能避免鞠躬盡瘁的辛苦，孟子止說地極端，是不够說明的，既有極端，自然就有個中間，我們應該着孟子補說這個中間，可以補一句說這，鷄鳴而起，孳孳

隨活者，醉生夢死之徒也，乃就可以說，吾人一世莫始，或者馬上鞠躬盡瘁此初裏吃奶，鞠躬盡瘁的哭位，大一點，鞠躬盡瘁的弄泥，把鞠躬盡瘁的罵給那人家的小孩打架。再大一點，就自以爲不犯法，就馬將章上，酒菜饋裏，影戲院，跳舞場，嘔吐狼藉，昏昏顛倒，鞠躬盡瘁的頑勁，或者鞠躬盡瘁的羣居終日，宵不及議，又或者鞠躬盡瘁的成天騎奔大槍裏，弄得骨軟筋疲，頭昏腦脹，你自以爲舒服，快活，有趣，那裏一樣，要想達到目的，不要鞠躬盡瘁。

經此說明，強盜送上門來，開一個戰場，叫我們轉變無意識的鞠躬盡瘁，來幹那個有意義的鞠躬盡瘁，我們那裏能不引以爲榮幸呢，叫我們不能持久了，加倍的努力，加倍的鞠躬盡瘁，可以替我們總理完成平定之自由平等，那好或者前賢會貴氏生，在諸葛武侯鞠躬盡瘁以後，爲鞠躬盡瘁。開一新紀錄，鞠躬盡瘁的抗戰爲久，那好就崇拜這種鞠躬盡瘁，貢獻這點小心，奔着大家報告一個極可安慰快樂。

# 肯亡國就調整，救國就抗戰

吳敬恆

## 祇有三條路好走

汪精衛一班臭毛賊，最可惡的，他們要規避受的調整，就是亡國以後的調整，他們却巧妙的替亡國調整的素藥上，罩上一層和平的糖衣，上面還刻了救國兩個字，想欺騙同胞吞下肚去。替敵人告成了滅國的大功。

大家也別看，這個調整如果實現，還有什麼禍，還有什麼國可救，所得到的和平，就是叫我們服服貼貼安分的做亡國奴，讓敵人不要打仗，和平的到中國來發財享福罷了。現在的朝鮮、滿洲，。同我們同的淪陷區，不是都有這種大同小異，變相的調整麼？請問朝鮮滿洲及淪陷區的人，你們人地盡歸誰够保存麼？狗朝，打耳光，是常常可以吃到的小點心，性命財產有保證麼？主人特備有需要，遇到幾個浪人，也可以把性命財產都交給他，汪精衛等自己遭受過的，就是一個好榜樣，如果他們不是鑄皮拉臉，做這妓女的媚態，就可以受安藤的訓飭，受更多的凌辱，他們已經嘗到亡國奴的滋味，不過一面擦着銀子，一面要保狗命，請夜自思，忍痛罷了。

不要發昏呀，難道這個調整，也同從前那什麼不平等條約，什麼協定，一樣祇是一個不平等協定麼？一二八以後，訂了幾條協定，還容許，訂了過去的三五年裏去，加緊訓練，才有現在這個似辛苦的苦戰，若這個調整實現，我們要訓練，非得到他們的允許不可，他肯允許我們訓練了，去反抗他們的麼？那末，如果想翻身，推翻滿清，是等了二百七十年，推翻了這個調整，怕要等二千七百年了，那班毛賊

，動大家負責，就是永遠負亡國奴的羞辱，動大家忍苦痛，就是永遠忍亡國奴的苦痛。所以到了現在，止有三條路好走：

第一條路：如果不甘心輕易的永遠做亡國奴，就止有抗戰到底，死裏求生，且勝利了，便建國必成，把總理所求的中國之自由平等，反馬上可以實現。

第二條路：既不敢抗戰，又不肯做亡國奴，止有自殺。

第三條路：昏了頭，不研究這個調整的毒探，糊裏糊塗，做了永遠的亡國奴，等到人格體面不能保存，性命財產沒有保障，懊悔難逃，止有氣煞。

這種調整，朝鮮滿洲都有訂定的，如果還認為不算亡國。那末朝鮮也沒有亡國，滿洲實是真正實屬，豈不叫三歲小孩都笑煞麼？調整裏面，所謂「聚合調整」，就是馬上交付現貨的朝鮮滿洲，所謂「逐漸調整」，就是預約交貨的朝鮮滿洲，實是不折不扣的亡國。

## 亡國後的「調整」

聽了我上面所說的話，就知道那個調整，完全是已經亡國後的調整，假使他能推越了我們臺灣的抗戰，也不過有這個調整。這是近世界新法子，把紙張國的招牌留着，實際都叫「調整」去，一體的推了起來。從前元朝滅宋朝，清朝滅明朝，都要換招牌，是陳舊的老法子，反大傷亡國奴之心，并且要屬的止想做人家的傀儡，看亡國奴土是隔肚皮養的兒子，待遇止是些少差一點。現在的新法子，是不換招牌，本叫亡國奴過分的在意，自己去做老辦理畜牧公司的主人翁，把亡國奴看做可以增加他財富的畜類，止需要養他亡國奴養的器物，叫他自己在看自己的牛羊亡國奴，叫他自己在宰殺自己的靈脈亡國奴。

倭寇是效善於摹仿的，所以他滅朝鮮，就有朝鮮王，不換朝鮮的招牌，主人就叫做朝鮮。他佔滿洲，也拉乳臭的溥儀做滿洲皇帝，不換滿洲招牌，主人却叫做顧問，照了那個調羹，帶來中國的箕主人，也叫做顧問，是他已定之局。惟有分立幾個偽政府呢，還是止立一個偽政府，一班軍狗各有主張。「老元虫臣」，就主張止立一個偽政府，用調羹來暗中劃分，那末依舊還你們中央，並且依舊也有黨部，可以叫麻木的「支那馬鹿」減少衝動，所以那個調羹，就想變作成汪精衛去簽字。用汪精衛弄得什麼？却有開道的高陶，已經替他脫了褲子。汪精衛有價值麼？不但一做漢奸，被全國唾罵，連王克敏葉鴻志一班小漢奸，也做他的先導，應不起他。因此日本叫陸軍，海軍，內閣，議會，紛紛聚訟，問他們的外交無路可走一樣。

汪賊要立一個進門的大功，想起敵人完全摧殘了整個抗戰，才能得到那個調羹，還要化如何巨大的損失，況且又會變成我們抗戰却勝利了，那末，不但調整得不對，還要寫悔過書。於是華人想出一個容易而又好聽又穩固的方法，就是送上一分大禮物，叫做「和平救國運動」敵人自然也馬上領悟，連一班狂妄的軍狗，也會叫震天響的「調整」聲浪，完全收起，最近外相有田，就在議會裏宣布贊成「和平救國運動」，汪精衛說救國，自然好聽點是救中國，那末敵人的所術，米內，有田，下至一連軍狗，都來救中國，豈非是太可笑的滑稽！周佛海叫笨賊，常要算他會說漂亮話，曾經說過：「打仗再打下去，不但於中國不利。於日本亦不利」。周賊能够顧到日本的不利，或者日本也拿救中國來報答呢。然而恐怕倭寇還有周賊那麼蠢笨，他們的「和平救國運動」，救的自然是日本國，請我下圖再交代和平運動轉句，然後來說日本的救國。

## 所謂「和平運動」

說到和平運動，若叫萬國公道人來判斷，必定說：「破壞和平的，乃是侵略的日本人，不是抗戰的中國人。汪精衛說要中國人不抗戰，日本人才肯撤兵，是歪曲得太可笑的，叫中國人在日本人軍鎗下，去表明不抗戰，乃是機械投降，爲什麼受了人家的侵略，當敵人侵略已經到困難的時候，成羣對敵人去表明不抗戰，送上去投降，除了最愚蠢的禽獸，誰肯如此呢？況且世界上也決沒有這個道理。倘日本人真想和平，最容易的，請他向日從東三省起劃海南島止，自動的把軍隊一齊撤回去，你纔肯最和平的中國人，會去打悔悟的落水狗，截斷日本軍隊的歸路麼？我們世界上的人誰不會相信的，若說日本人已經化了錢財性命，不甘願這樣，那末中國人「閉門家裏坐聽從天上來」，化去錢財性命，多過日本處修，必定要叫人家受大損失的，不好算賬，却爲了自己的小損失，反前被侵略的投降，要爲了亡國倒臺、讓水陸駐兵，這不是和平運動，而是搶劫運動，不是「整軍」，而是越軍，不是「整軍」，而是整軍。日本人知道戰下去，將要不利，却鬧出這種欺騙方法來取巧。也卑鄙極了，汪精衛肯幫敵人說這種不愛顏面的話，也頑劣極了。好了，既世界公道人不能不如此說，我就對於和平運動也不多說了。

## 「和平」救了日本

越這仔心要併吞中國，是他們不折不扣的國家，又經過這番辛苦，自然更不願放棄空中樓閣的實現。拿條件近事看起來：汪賊騙人，說還衛肯先撤兵，加藤就馬上請責。又美國人問他們處理中國事變，有無條件，馬上回答，死了七十萬人，不能白死。蕭蔭在議會裏作一個「中亞新秩序」的樂肉，馬上兩得天翻地覆，就付懲戒，那末，何以又來贊成汪賊的和平救國運動，因爲這個運動如果成力，在中國是

和平亡國，在日本實在是和平救國，何得不從少壯軍狗起，到元老惡匪止，一做此來發難題？只有少壯軍狗之類的黨軍團，却有懷疑，何得不速懲戒。

這和平救國顯成功了，在日本放出來的有兩種好處：

第一 救得幾萬軍，如果還有這種運動，不知還要耗損多少國力，喪失多少狗命，還要領軍好，方才能得到同樣的一紙調整，現在竟可以盼付汪精衛來欺騙他自己同胞，自動的送上和平，一紙亡國調整圖通約取到，保存了多少國力，救濟了多少狗命。

第二 姑且先說一救，就使這張亡國調整，將來或有不堪忍受的反動。現在和平了，他就不會發了。一年半載，我們在那個調整之下，自然不能有什麼準備，如果安想反動，那就翻山越嶺，可以及到軍軍，而且養足了他的兵力，把這次沒有受到軍災的軍方，一定也要給他一個下馬威。他這調整調整一紙，才能服服貼貼，一律依照調整，而行，又可再加一個新調整，即使十分難堪，也要叫作第一等。調整沒有受過其災的人，不會認錯。這軍軍的利害，也必定要叫你認識一認識。

第三 能救他們現在河神的實利，他拿了亡國的調整，沒有了誠實的準備，那時候他就會生氣，大拿可以撤回去，於是用中國的資源，叫了保生養的兵費，許多退伍的人力，將會給出來，這調整，又可以撤回去，大發其財，雖然依他的調整，中國應付這與的賠款，或者也有二萬萬，三萬萬，這調整，能救出這許多的人，要分幾十年，才能擠得出來的，這調整，能救出這許多的人，可以一年中，就把三年應得的錢，都擠了出來，而且進一步，還可以走到大河的路，去救濟這國，叫其救濟這國，這調整，可以早達到兩地政策，去南洋捕魚。

第四 賊寇明已經，骨頭實在已經斷，所以他自己可以發生的災殃，必要早早自救，又可以救



可長期抵抗，銷耗他的兵力，銷耗他的財力。這是以弱敵強，無可奈何，一定不移，自給即人人贊同，共信可操勝算的一種特別藝術。

現在歐戰，差不多也在亦裏使用這個藝術。二十六年十一月十六夜間，在羅倫會議宣佈德國投降，汪精衛辭職時也假裝與奮贊同，何以後來又借著失地太多，希望辭罪政府，勸捕人心，糾集敵人，去救進見的贊成，現在由他們一班毛賊，自己招現，他們已暗做了漢奸，五六年，我們也賣國賊，當做同志那頭的大人物，真是啞氣屢續了進來，應該受他一時的小小搗亂，幸虧時氣與意氣到敵人無處去了，敵人已被他弄得七顛八倒，現在我們姑且不提這班毛賊。

我們且來說說愈戰愈強的理由，大約都是同我們用的藝術有關係，我們沒有遇到軍事專家，我是聽大家所知道的，說點膚淺的理由出來，叫我們明白一個愈戰愈強的大概，證明不是瞎吹，還有許多藝術的強處，當然我們不能知，軍事當局亦不叫人知，惟可以猜想，戰戰兢兢準備了兩年半，那話在戰場，一定還有，一定多有。所謂膚淺的，與藝術尚有關係的，約有四端，可以略說：

(一)何以敵兵未全出之時，我往往不能堵截，及彼聲全國之師而來，延長了七八千單，各段敵人皆有重兵，何以我們倒能一一堵截，使彼一年半之中，各處不能寸進，而且鄂北，湖北，粵北，他以遭遇了三次大慘敗，只容易說明，初初我們的兵力，分在耳大的全國，但與一枝強勁的兵力，堵截一處，他却不斷的調到大量新兵，并刀猛進，我就上他運送速攻的惡黨，上海我們損失不小，就是一個好例，現在他已全師盡出，我們把分在全國的，集中到滬滬後面，力量恰正相當，他止節一處戰得一處，無力可并，我恰能一處對付一處，無懈可擊，令不防却又可以在一處給他一個慘敗，他不但難兵可備，而且無人可練，我們所有可以自豪的，就是人多，我們却愈練愈多。練到相當的多數，自然將猛烈的反攻，

就要對他不起。

(二) 戰前他的軍火充足。我們的軍火缺乏，是無可諱言，他們採用速戰速決的戰術，就把軍火產用，不說別的，他們現在在淪陷區的少數防兵，夜間用一個橡皮人守門，狗把橡皮人撞倒，橡皮人身上的鈴子一響，裏面馬上用機關槍亂掃，只如同富家兒郎，隨意揮霍。就是你看他把飛機轟炸不設防城市，所轟已有幾千處，許多老百姓慘遭他的毒手，只算什麼目的，若說示威，人家非但不怕，而且愈激愈怒，就是全世界也恨他，是無意識的野蠻舉動，大約是表示他的軍火充足，來恐嚇我們鄉下老百姓，有一個西洋人笑他炸彈是用的黑藥，足見他掠奪已經竭蹶，我們採的長期政策，軍火自應格外實情，從前人稱贊廣西兵，不肯輕發一個子彈，發則必中，現在我們一律皆用只個法子，我們的軍火，不會浪費，所以倒反要比他够用。

(三) 我們從前國防不充足，無可諱言，上面已經說過，然而不充足的，當此救亡如救火，不能不相當的補充，乃自然的趨勢，在兩年半裏頭，得全國同胞幫助政府努力，充了又不浪費，磨練出千軍萬馬的充足起來。例如在我們的飛機，一天一天練得很高明的，增多起來，數目也隨時增加，所以我們飛機的地點，敵機便不敢飛去，飛去必遭損失，我們自然不會去亂轟炸自己沒有敵人的城市，所以我們飛機的飛機沒有敵人出動得熱鬧，但我們要未去轟，一轟有如漢口等一切機場，就轟去幾架飛機十隻。

(四) 我們精練的軍隊，因為年數不多，自然練得亦不多。只又無可諱言，戰事起了，倉卒成軍的自然更來不及精練，哈哈，幸虧只兩年半的戰爭，多難敵人，自動的設許多流戰軍官學校，隨着戰事，讓我軍軍實地練習，只種實地練習，斷然不是學校所能得到，所以練好師長，已為我軍軍實地，自然這其數亦不遜爾爾。我們備於救亡，兩年半中，豈敢不升天入地，向世界另尋新法，老古話說道，弟子不

各不如歸，斷不必置於死地，例如二二八時，我們已能把握新式武器，敵人還是把個個都殺死，等到他走開才看見了我們的武器，他也嚇得面孔紅了一紅，彼等自以為天下莫強，恐怕現在我們這裏，他還是敢不投降的。

以老胡說，這第一說，其餘也說不盡，大家知道我們國家軍隊，絕不是幾次三番，一打就倒，例如二二八時，我們被圍攻，圍攻的圍是少壯軍狗呢？可見得我們的力量，幾年也覺得不，這說來，我們倒還受得了，誰知道這種圍攻，決不野矣，所以要知道圍攻，不如叫汪精衛要圖陰謀暴亂，這說來，大家應該知道，可見少壯軍人不只是軍隊，也會要比較地，然而這種叫說不盡，也不盡，八特學的這重要，都如此失敗的，少壯身狗，豈能逃出狗外呢！





瓦解，如果不能用我們英勇抗擊到底的態度和事實，來爭取國際的同情和援助，我們就不應夢想日本人  
 全被我們打出中國了，親愛的全國同胞們，我們今天活著只有一條，就是堅持抗戰，抗戰到底，不把日  
 寇驅出國境，不把日本帝國主義打屈了，決無和平之可言，我們看有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是怎樣告訴  
 我們的，他在爲日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裏面說，「老實講，如果日寇無情此結束，想藉此休息，決沒有  
 這樣便宜的事，日軍一天不想撤退，我們的戰鬥是一天不終止的，他要退守，難道就不會反攻」，委  
 員長又說，我們全國軍和將士，現在必然知道不奮鬥就是滅亡，不血戰就是求待斃，就要被汪逆出賣做  
 奴隸，我們如何能受此污辱，我們如何能不雪恥前恨，求取我們國家的生存，爭取我們國家的人格呢？  
 ？親愛的全國軍裝，同志們，你們聽清楚了最高統帥的訓示麼，要「奮鬥」，要「血戰」，要「反攻」  
 ，要「恢復失地」。要把敵人打得「整個撤退」要戰鬥到最後的勝利，親愛的全國同胞們，你們聽清  
 了最高統帥的號召了麼，我們也和全國的武裝同志們在一起，要「奮鬥」，要「血戰」，要「反攻」，要  
 「恢復失地」，要把敵人打得「整個撤退」，要戰鬥到最後的勝利。其次，汪逆與國條約的暴行，告訴  
 我們全國軍民，加強準備消滅奸的運動，自從七七以來，特別是汪逆離開重慶以後最近一年，他對敵寇情  
 態更趨「委曲求全」，他說他的所謂和平運動還是爲的「救國」，我們雖然駁斥了他的謬論，可是事實  
 不替，我們還沒有能促使全國各地的每個同胞，都清楚汪逆的陰謀，都知道妥協就是亡國，投降就是水  
 運作奴隸，我們還沒有能使他這背統帥意思的話，有奇效有利敵人和汪逆的話，完全使之絕跡，譬如  
 抗敵後援會，果能繼續先承願與「滿洲帝國」前後中國領土主權自日滿簽署，試想這「滿洲國」還是  
 將軍中領事士高某，這是由事辦出的僞滿保衛來尊重，這是敵非呢，還是敵呢？這是多麼嚴重的白  
 的指示，可是在石冬之時，居然有少數喪心病狂的人，以爲「中國的目的只在撤換本國十八萬領土主權

宗耀也。這不是和汪逆汪奸相彷彿的想破壞我們國家領土主權的宗耀麼，所以像汪逆汪奸及汪逆的趙漢奸，期待我們全國同胞更加覺醒，甲各種努力打擊敵人的陰謀。打垮漢奸的陰謀，如能請一切漢奸的力量，第三。我們請全國軍民問問自己，自戰以來，自己是否已有進步，譬如從前不會打槍的，今天是否進步了，能否拿起槍來臨陣敵人，過去喜歡得過且過的，今天是否已經進步，把一切陣間一努力覺醒獻給抗戰，只有我們每個同胞自己求進步，再把每個人已經進步了的巨大的力量了集中起來，把口這和漢賊賣着我們的槍靶子對着他們攻擊，我們才能更得到最後的勝利，從根本上消滅了日汪協定和其任何賣國條約，再出現的可能性，最後，我要請全國同胞更加將誠團結起來，敵寇所怕的就是我們的團結，而妄想的正是我們分裂，所以在這次所謂日汪協定當中，連「寇一手製作的傀儡組織，都要故」弄得支離破碎，不許完整統一，此外，要在協定中特別注重所謂「共同防共」，一方面為黨國世界一方面也含着破壞我們團結，幸圖我們分裂的統計陰謀。最高統帥在駁斥近衛聲明時說，早就說過，「實際日本所謂締結協定共同防共者，目的本不在防共，也不在防俄，而實在於藉此各執以亡國」。可見我們國內各種抗戰的力量，今天更加不分彼此，不分親疏，以一種無間不曉，無事不可商量的態度，在三民主義旗幟之下，擁護蔣委員長，真正團結起來，用積極抗戰的行動，去澈底粉碎汪逆賣國條約，戰鬥到最後的勝利。

# 揭發汪逆陰謀

潘公展

中宣部潘副部長，(一日)晨在本市文化界國民月會之演講原詞如次，主席，各位先生，兄弟今天參加二月份重慶市文化界國民月會，真巧全市文化界藉今日這個國民月會的機會，舉行討論大會，要兄弟出席報告一點關於汪逆邪路與敵國勾結簽訂賣國密約的意見，使兄弟感到非常興奮，現在就把我的一點感想，向各位作一簡單的報告，同時希望文化界同人，對於這一問題，特別努力加以宣傳，使全國同胞都可以明白這一個賣國密約的內容，汪逆不但要想把我們賣了，即連我們的子孫後代，都永無翻身之日，因而使大家更加認清日本帝國主義者的陰謀野心，漢奸的罪大惡極，更抱定我們擁護領袖、堅強抗戰的信念，提請取得最後的勝利。在說明日汪賣國密約之前，我們先要切實認清一點，就是這個條約，已可證明其爲千真萬確的了，自從高宗武陶希聖於上月二十二日在香港、報揭發了汪逆的賣國密約以後，汪逆便設法狡辯躲藏，可是終不得掩飾住他的罪惡。當這密約全部揭破以後，總裁在告全國軍民書中已說過，「汪賊和敵國雖欲抵賴，也無從抵賴，雖欲狡辯掩飾，也無從狡辯掩飾，果不出總裁所料，我現在可先舉出幾點來說明汪逆在這十天以來的抵賴掩飾，越加證明了他是心虛膽戰，證明了這個賣國密約確已由汪逆與敵國的代表簽了字。」(一)日密約宣佈以後，我們的敵人就是和汪逆訂賣空容條約的日本串通，並未對此密約加以否認，不但未否認，而且在香港有一個敵人的香港日報，前天還有一篇評論說，「高陶兩人在最近還是汪逆的幫兇，站在汪氏旗幟下工作的人。所以也許不能說所發表的全部沒有根據，我們讀了高陶文件之後，以爲那些文件並不是好像一部份人所說的是賣國條件」，請位想想，假定密約沒有這回事，敵人的報紙何以承認不能說沒有根據，又何必爲汪逆辯護，他們又說：「倘

便把那些條件推廣下去，豈不是中國可以確保完全的獨立嗎？此種荒謬絕倫的說話，固然一無價值，但是從這些話中，就可以證明汪逆簽訂這種賣國密約，已是千真萬確的了。(二)在汪逆方面，當密約揭發後，起初在他的機關報上發表談話，說高陶發表的文件，只是一種「試擬方案」，但是在結論裏又說這些文件係「捏造」、諸位想想，同是一篇談話中間，前面說是「試擬方案」，後面又說「捏造」、這種自相矛盾，就可證明密約本身是實有其事。(三)汪逆機關報的評論中，硬說這個密約不是最後的協定，他們所要與敵人簽署的最後協定，與現在公佈的文件「大不相同」，而且顧澐人說，這「大不相同」的最後協定，一定能保障中國的自由獨立，但是這最後協定的內容究如何，他們却沒有宣佈出來，只以將來可以「事實證明之」來搪塞，這話的意思，就是他們所簽訂的密約，早到了木已成舟、變為事實，大家才驚悟已來不及，而事將終永無宣佈之日，其實高陶所宣佈的已是密約，自然也就永遠再無原文可以宣佈了，等到將來拿事實證明時，我們的國家早已爲敵人所滅亡，他們所能證明的，也不過滅亡而已。(四)敵人和漢奸要想掩飾他們陰謀的尾巴，不能再隱住，只能硬着頭皮來說，損失是損失，但並不亡國。實則如此論調，可見他們的狐狸的尾巴，不能再隱住，只能硬着頭皮來說，損失是損失，但並不亡國。實則此項密約是否召致亡國，有目共觀，無庸狡辯，同時他們又發誓這密約，並未簽字，爲什麼沒有簽字呢。汪逆說，他現在還沒有組織爲中央政權，還沒有取得政府資格，所以不能簽字，這話乍聽似乎可以相信，可是我們要明白，汪逆在一月十六日，發一個無恥的請電給蔣總裁，勸總裁放棄抗戰，讓仲來對峙與日本議和，在他的荒謬電文中有一句話說，「和平條件已得」，什麼叫「和平條件已得」這還是不妨證明汪逆在一月十六日以前，早已與敵商訂了賣國密約麼。那麼，他現在要相掩飾帶來，原來與敵商訂約，簡直是等於說，「此地無銀三百兩」一樣的愚笨。(五)最近我們得到的報告，汪精衛演次到青島

開會，聽到密約被高陶宣佈，他回到上海氣憤得很，就把他們兩人在僑中與黨部中僑中委名單開除，同時還把本來預備給陳公博做的偽山。偽中央政治會議秘書長一段，改派周道勳去担任。母這事實，更可旁證高陶所發表的密約，是絕對真確。

上面所說的謬論，乃是根據各方面的真憑實據來證明汪逆確實簽訂了這個賣國密約，那嗎這一個賣國密約的內容，究竟如何，是否像漢奸們所說的不致亡國呢，我想各位對於這密約的幾種文件，都早已閱讀過，用不着我再來逐條說明，我可以簡單的說，這密約的內容，範圍所至，把我們整個國家賣得一乾二淨，從時間言，不但是現在，連將來也永遠賣掉了。從空間言，不僅全部中國的領土，連地上面的領空，遼國的領海，也都一齊斷送給我們的敵人，這在總裁發佈「告全國軍民書，與吾世界友邦書」中說得很詳細，我現在就十五年前途敵人強迫袁世凱承認二十一條來與現在日漢密約作一個大概的比較，我們當格外可以明白敵人野心陰謀之毒辣，遠過於民四時代；而汪逆等民族敗類賣國罪孽之深重，遠在袁世凱等之上，我們知道在民國四年的時候，袁世凱要想在皇帝，與日本簽訂了賣國條約，就是所謂二十一條，這一條約始終不為全國人民承認，並且後來到民國八年的五四，北平學生起來，把賣國與日本訂約的曹汝霖，章宗祥，陸宗輿等賣國賊，一一打倒，全國的工商學界也都一致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罷，反對二十一條，剷除國賊，當日我們同胞對於二十一條尚如此憤慨激昂，現在的日汪密約比二十一條不知要毒辣多少倍，當然更要為全國同胞所誓反對了，現在我們先看條上所懸「二十一條的要求」與日汪擬定的內容「兩聯地圖，首先，派吉黑熱察綏六省，當二十一條時，還不過要求獨佔南滿東蒙的利益，日汪擬定則更承認偽滿洲國。「日支滿相互提携」，同時還要承認蒙古聯合自治政府，並且確定蒙古地方在國防上，經濟上為日支滿三國聯席結合地帶」，這就是直捷的要挾要兩個東四省與蒙古地方都完全

新送，其次，在華北方面，二十一條中還不過求山東時特殊權利，而日汪密約則成立偽華北政府委員會，將中國黃河流域諸省另成一個傀儡政府，也確定他的「在國防上經濟上為強捷結合地帶之特殊性」，賦予對日「滿」的獨立外交權，關稅鹽稅稅務等也自行劃歸，這又等於把華北幾省從我們的地圖中分割了去，至於華中一帶，二十一條不過要求獨佔漢冶萍的利益，而日汪協定期規定揚子江下游：為經濟的強捷結合地帶，要在上海永遠駐兵，要管理海陸空，一切運輸交通，這完全是要把華中各地，用經濟枷鎖束縛起來，成為他們的戰利品，在沿海地帶，二十一條規定沿海各地不得與他國，而現在日汪協定期則要確膠華南沿海之特殊地位，在海南島設置特殊的行政組織，許他駐兵，此外還要承認廈門為特別行政區，這樣無異把華南諸省沿海島嶼，又統制在他勢力範圍以內，此外，日汪協定期還要加上一條中國各地資源之開發與利用，要給敵人以特殊便利，這就是說，舉凡中國所有礦產農產等等，日本帝國主義有取得的優先權，可以予取予求，單就上面所舉幾點，地圖上所表示的有形事項來看，就可知在日汪協定期中，敵閥併吞中國全部野心，已整個無遺的暴露出來了。

但是上面的各點，還只是就二十一條與日汪密約兩種文件中，敵閥對於我在國土與資源方面的陰謀野心，互相比較，現在我們再看「日汪密約與二十一條」及「二十一條與日汪協定期」兩幅表解，就可知道敵人除了土地資源以外，還有些什麼更毒辣的企圖，就「政治」說，在日汪協定期中，有承認「滿洲國」，承認「蒙古自治政府」，組織「華北政務委員會」等，這都是二十一條中所未有者，全國聘請敵人作政治經濟軍事等顧問，也是二十一條所未確定，而為日汪密約所承認，就「經濟」言，從前敵人還只覬覦南滿東蒙及山東的經濟權利，現在則除了偽滿而外，索性要統制蒙古，華北，華中等地的一切，資源佔有各地的關稅鹽稅統稅，就「軍事」言，從前不敢非過分的要索，只希望採用他們一定數量的軍械與原料，

時問較賾時，先向他商議，現在則專在察疆及燕北長江下游等地，設駐屯軍，權要有軍事上的要求權與監督權，此外，在華南的海軍，還有時時在沿岸各地及特定島嶼登陸駐屯的權利，而尤其毒辣的，要強迫我國和他訂防共軍事同盟，在「外交」上，則日汪密約規定，「實行以相互提攜為基調之外交」，而且永遠「撤廢一切賡治，外交，教育，宣傳，交易等等以破壞相互好誼之措置及原則」，換言之，就是只有俯首聽命的外交，在「交通」方面，二十一條只不過要求滿蒙及山東之鐵路權，而現在却將全國所有海陸空的交通路線，甚至通信，氣象，測量等等，都抓在他們手中，交通原是一個國家的血脈，血脈既為敵人所抓住，營養自然受到阻礙，我們們還能獨立自主的生存嗎，至於「軍隊軍警察」現在規定一切事務，都得由他們支配，如顧問教官之派遣及武器，供給等等，都由敵人來「協助」，而中國敵軍駐屯的軍需，就得減至最少限度。「礦產」部份，現在敵人更較二十一條時代進一步，要求全中國的埋藏資源，他們都有掠奪之便利，即是說，凡是中國的礦產，已不復為自己所有，教育與文化方面，這是一種精神方面的侵略，從前二十一條中敵人只要求在我境內宣教之權，並且還要求保留的第五號內，現在日汪協定則規定要禁絕一切破壞相互好誼之教育措施及其原因，並且還要「協力於文化之融合，這意思就是要把我國文化變成他們的附庸，受他們的麻醉，使我們的精神意志完全喪失，好作他們忠實的奴隸，從幾個圖表看來，汪逆精簡簡直是要把我們整個中華民族恨不得由他一手包辦，賣盡賣絕，時間則前「遺產，後至子孫的基業，空間，則上至太空，中為大陸，下至海底，從物質到精神，從河山賣到索象，可說是鉅細靡遺，絲毫剩不剩，通常敗家了弟用賣自己的祖產，往往有不敢全賣盡，現在汪逆却把中國的一切一切，要完全出賣給敵人，不過說句笑話，試問這樣一來縱然汪逆類愧儡領袖，又有什麼東西留給他這偽政權，偏偏他還要說這是救國的條件，這是能保障中國獨立平等自由的和平運動的

成效，虧他有這副厚臉皮，諸位想想，在這樣條件羽翼下的中國，究竟是怎樣一個中國，獨立自由的中國嗎，還是奴隸的中國呢，我敢說說世間天下有知，也必自嘆其賣國的勇氣遠不及汪逆。

前面我們分折了兩汪逆對賣國密約，可以說和他「奇醜無比實在空前絕後」，但是汪逆對賣國陰謀，決沒有實現的可能，因為汪逆已是我們國家的一個罪犯，民族的一個叛徒，儘管他和敵人簽訂賣國條約實際是一些廢紙，日汪密約的本質，原不過盜竊名義的一種買賣交易之騙局，並不值得重視，現在只是要我們身為國家主人的全體民衆，一齊鄭重申明，使世界各國乃至我們的敵人明白所謂日汪密約者，全無效力，這是在表示我們民意之時，所要特別認清的一點。

其次，汪逆的簽訂賣國密約，這是他投入敵人懷抱漢奸的必然結果，前年十二月，日相近衛發表荒謬申明之時，總裁就痛切的駁斥說：「敵人欲以黃河防共的名義，來控制中國的軍事，以經濟資源集團的工具來消滅我們的資源，更以東亞為同體的工，來控制我們的政治文化，以滅我民族的生存，我們如承認了他的東西新秩序，中間如不是變為他的奴隸，也就降為傀儡國，而事實上就是合併於日本」，現在日汪密約中所說定的正如此，簡單言之，賣國約實行，日本就可以把我們「國運吞併」了去，日本帝國主義者要想吞滅我國，處心積慮，數十年如一日，他們在開治維新以後，就定了大陸政策，以前的田中奏摺，和前年的近衛聲明，以至最近的日汪密約，不過日益具體化罷了，只有糊塗透頂的人才看見了近衛聲明，以為可以作為根據來談判和平，結果遂誤入漢奸的迷途，所以我們文化界要特別負責任，指示一般同胞絕對信任總裁的領導，堅持抗戰，徹底漢奸的投降野望。

第三，我們要認清汪逆出漢奸論來這騙總裁的罪惡，汪逆等一年來散播邪說妖言，最不可想的一點，就是假藉「總理當年提倡的大亞細亞主義，曲解以為與東亞新秩序」相同，這定我們不能不嚴

正的痛斥，我們要證明汪逆的曲解謬誤，最好依據 總理遺教來說明，民國八年五月總理在上海對日人細井隆說，「貴國爲東洋之強國，然國是之策劃，吳待和平之至，誠否殊有疑問，世界各國悉謂貴國爲好戰之國家，非做國之武斷，若世界果有人種之戰爭，中國國民不應以皮膚色彩爲去就，必本諸主義爲轉移，大亞細亞主義乃余年來之素論，然與貴國所倡導大相背馳」，讀了這一段話 總理主張的大亞細亞主義，絕對不是與歐戰對峙，侵略的主義相同，而汪逆目前所辦的大亞細亞主義，不過是日本軍人一個傳聲筒而已。

最後我們要揭破汪逆賣了國，還要裝口救國救民悲天憫人的假面具，可用汪逆自己的說話來打他自己的耳光，汪逆現在被降以作傀儡，但是他從前就痛罵過傀儡，他說，「一個真正傀儡，除傀儡外，沒有一點事可做，傀儡是戴人家牽線的，一點動作都不能有，連敵人自己也不滿意他，只有不成材料幾個最無賴的人，才肯做傀儡，全國人民精神團結，那個士大夫變節，立刻認他作漢奸，不齒於人」，而且他還預料漢奸傀儡的結局，非常慘，他說「起先因爲捨不得自己，所以忍心管他，將國家民族斷送了去，誰知到了後來，自己仍然不免隨之斷送，賣身之夜，仍然不免殺身之禍」，這幾句話，在今日看來，就正是汪逆預爲他自己寫照，再汪逆現在欺騙大眾，要大家跟他一塊去賣國，去作亡國奴，就硬說再抗戰下去，中國定被滅亡，但他從前怎麼說呢，他說，「中途妥協，只有滅亡這八個字，不是恐嚇的話，更不是鼓勵的話，有深刻的意義在中途妥協，除了屈服以外，還得不到什麼，絕對得不到和平，不抗戰則已，既抗戰總要得到結果，如果中途妥協，結果只有滅亡」，可是現在我們正在抗戰，抗戰軍如有利，而汪逆却先背叛了抗戰的陣營，自己做起他從前所痛罵的中途妥協，就是滅亡的行爲來了，汪逆從前有這些話，爲什麼他現在做了漢奸魁首來賣國，完全是他的公怨在裏面，他自己有領袖的私

愁，要發展他這個野心，就不惜生出種種的陰謀計劃，救國的酒桶，沒有資格做，只好去作賣國軍桶了，因此一念之私，他就成爲一個遺臭萬年的民族敗類。

今天早文化界的討汪大會，我們重慶市的文化界同人，對於上海一般文化界和汪逆苦鬥的精神，自然著以萬分同情，尤其是今天因披露汪逆密約的影印本，而被勒令停刊二星期的上海中英日報，自社長以至全體職工，出生入死，不屈不撓的奮鬥，令人肅然致敬，上海雖有一部份「文化人」或因汪逆的威迫利誘，勉強和他接近，但兄弟敢相信決沒有一個人，真心願意和汪逆好在一起的，而且不久常有趕快覺悟趁早回頭的人，幸於上海市十萬的學生，和上百萬的青年，熱血沸騰，一定深以上海做漢好的橫案爲恥，對於汪逆這種罪大惡極的漢奸，就在他們的身旁，做愛國勾當，萬分憤慨，兄弟相信汪逆在滬西這一個窩頭裏，終有一天會給上海這許多熱烈勇敢的文化界人和青年學生所摧毀。

# 和平乎?! 賣國乎?!

## 陳部長辭修對桂林行營政治部人員講話

自從汪逆精衛在前年十二月發表了醜惡的豔電以後，他的漢奸的原形，就已經整個的暴露出來；凡是稍有民族天良和國家意識的中國國民，對於他爲蔡廷鍇聲明而發出的喪心病狂的和平主張，沒有不深惡痛絕而認爲不值一顧的，可是一年以來，國內不無極少數的人，或因不明抗戰的真義，或因懷有「恐日」的心理，或因受了過去汪逆個人偶像的矇蔽，以致爲汪逆的花言巧說所欺騙迷惑，而對汪逆所提出的和平主張，抱着懷疑觀望的態度；甚或誤認這種和平運動，真是爲了整個國家民族的利益，甚至幻想着汪逆和近衛合演的這一齣騙人的魔術，會有真正實現的可能。那知在這一一年以來，汪逆對敵賣國的陰謀詭計，都明目張胆一套一套地表演出來，尤其近日中外各報所披露的日汪密約，如所謂「中日新關係調整綱領」，「調整中日新關係之原則」，「中日新關係調整要項」，「中日新關係調整綱領附件」，以及汪逆對敵方之「新政府成立前所希望於日方者」等件，無一不是汪逆賣國求榮的鐵證。在這些條文中，我們可以看出汪逆裝腔作勢討價還價的赤裸裸地醜態，以及其實國行爲的狼狽。我們看，在這種密約中，除了汪逆只知要錢要命的「可憐相」，整個暴露而外，還能看到什麼？在汪逆的打算，一定也知道漢奸組織終有潰滅的一日，所以在做漢奸的期間，趕快向他的主子，敲開勒索一筆款項，作爲將來送命的準備。因此，爲了向敵人要求四千萬元的借支，便不惜將整個國家的生存和世代子孫的生命奉送於敵人，這種喪心病狂滅絕天良的舉動，凡是稍有血性的中國國民，無能不爲之憤憤填膺，髮指皆

裂。

綜觀這個密約的內容，第一，在中國東北四省方面，他（倭寇）要我們承認爲「滿洲國」。他要我們撤廢並禁絕一切有礙日「滿」相互關係之權益及原因，實行與日「滿」相互提攜的外交，這不是彰明較著的要我們放棄東北四省，而且永遠不許稍存收復東北四省的念頭嗎？第二，在華北及蒙古方面，他要我們在長城以南與黃河以北之間，設置所謂「華北以務委員會」，以強化日滿蒙與華北同經濟的提攜；他要我們在長城以北，設置所謂「蒙古聯合自治政府」，使華北及蒙疆在國防上及經濟上爲「中日強度結合地帶」；甚麼叫做「強度結合」？這不是分明的要使華北及蒙疆脫離中國而把軍事及經濟完全放在他的控制之下嗎？第三，在揚子江流域方面，他要我們把揚子江下流地域在經濟上做爲「中日強度結合地帶」；他要我們同意他的艦隊永久停駐於長江沿岸的「特定地點」，他要我們與他共同建設「新上海」，這不是分明地要以「強度結合」四字壟斷我們的經濟，而同時在特定地點承認他的永久駐兵權嗎？第四，在華南及沿海島嶼方面，他要我們以廈門甯海島爲他享有特殊地位的「特定地域」，他要我們同意他的艦隊永遠駐屯停泊於「特定島嶼」，這不是分明地要我們把沿海各重要據點統統受他的控制嗎？此外，他還要我們和他締結「防共軍事同盟」，他還要在駐兵區域享有各種軍事上的要求權與監督權，他還要隨意派遣顧問及教官，他還要我們賠償「七七」以來倭寇臣民在華的損失等等，我想每一個中國國民看了這些條文以後，身上都要掉下一把冷汗，我們難道希望以這些條件爲基礎去建立中日的和平嗎？凡是不願做奴隸的中國人，決沒有一個會希望實現這種和平的！因爲所謂「和平」，必先求得其平，而後始能言和，假如真正講和平的話，那末，倭寇既然要求我們中國駐兵，爲什麼我們却不能開一部分部隊到日本的境內？所以照汪逆與倭寇所訂的和平條件，完全是賣國的條件，自然也是亡國的條件。

誠如 領袖所謂：「善隣友好」就是「中日合併」，「共同防共」就是「永遠駐防」，「經濟提携」就是經濟獨佔」，倭寇不僅要佔中國一切權益，要活命，而且還以我們搗取資源子孫血肉，作其實行大陸政策冒險的資本。這種條件的毒藥，比德民國四年倭寇向袁世凱所提的二十一條，還要過萬倍。覺悟以後的陶希聖也自供說：「要問條件包括的地域，我可以答道：從黑龍江到海南島；要問條件包含的事物，我可以答道：下至鹽鹼，上至氣象，內至河道，外至領海，大陸上則由東而以至西北，這一切的一切，毫無遺漏的由日本持有或控制；大家一看，就可以知道，在這種條件之下，中國只有死路一條」（見陳氏一月二十二日在港發表之「日本所謂新政策的條件」一文）。其實，如果這種條件真的見諸實行，不特中國會陷萬劫不復之地，即整個世界的集體安全，也要受其影響。試問這種條件的簽訂，是爲的要實現和平呢？還是要出賣中國呢？我相信每一個中國人都可以肯定地說：汪逆所鼓吹的這種和平，就是賣國，也就是亡國！

汪逆與倭寇所訂的出賣中國的密約，被他的夥伴陶希聖和萬宗武揭發了。這件事件突發以後，除了使世界上每一個人都認識了汪逆只知要錢要命，毫無廉恥醜行而外，在國際方面，倭寇外交上鬼蜮伎倆，整個暴露無餘，而世界各國也必因此得到一個很大的暗示，就是說，現在如果再不對倭寇施行有效的制裁，致令坐大，則其本身必遭反噬之禍，無論任何國家，從此更認識了倭寇的真面目，決不會爲倭寇的花言巧語所迷惑，而倭寇最近所表露的狼狽媚美的外交策略，也必然要遭受嚴重的打擊。其次，在外交方面，我想過去對汪逆估價過高的倭寇明野，必因汪逆之被其夥伴出賣而對於今後的汪精衛，要重新加以考慮，尤其一般元老重臣，對於有人騎驎馬的少壯軍人，把汪逆這樣一個已經成爲僵屍的東西硬捧成稀罕的寶貝，來向國內民衆招搖撞騙，而結果竟鬧出了這樣喪失國體的醜劇，一定要嚴厲地予以責難。

，而軍部對民衆的欺騙，也將無庸施其技了。因爲這太密約的揭露，直接的固然是汪逆爲其夥伴所出賣而間接的也就等於汪逆出賣了倭寇。一向犯有多疑病的日本小鬼，對於將來漢奸傀儡的身價，必然要另外加以估量。而且由於這件事的發生，更使倭寇明確的認識，中國的國民縱然有一時被汪逆欺騙麻醉的人，然而也仍有翻然悔悟的日子，這不能不使他們對於中國的民族性，要有新的一種看法。至於在我們中國方面，根本自從汪逆這個不祥之物在前年出走以後，我們革命的陣容，便更加鞏固，因爲忠奸不並立，由於汪逆的脫逃，才能把革命者與反革命者分得清清楚楚；「腐肉不去，新肌不生」，汪逆這塊壞肉被割去以後，剩下的無不是真正革命的新細胞。尤其在這個密約被揭穿以後，我相信凡稍稍有天良的中國人，沒有不痛心疾首而以食汪逆的肉爲快的。凡是稍存着和平幻想的脚色，也必因此有個澈底的覺悟，而一般民衆與士兵的敵愾心，當然更加強烈，堅決地抱定持久抗戰的意念。所以等到我們抗戰勝利之日，論功行賞，汪逆真要首居第一功哩！總之，這個密約的揭露，無論在那一方面，都要發生很大的影響，而這個影響無疑地是會促成日閥和汪逆的早日滅亡！

但是就一般的推想，倭寇決不會因爲受了這一次的意外打擊，而斷絕了他滅亡中國的念頭。反之，也許要變本加厲，一不做二不休地格外露出獠牙的面孔，繼續加緊向中國進攻，以早日結束所謂「中國事件」。可是說來也真奇怪，倭寇自從收容了汪逆這個「不祥之物」以後，便馬上真個不祥起來，試看一年以來，先後發生了「日德意防共軸心」拆夥以及美日商約廢止等與倭寇大大不利的事件，我們敢斷言汪逆這「不祥之物」一定要把他的主子「敵國拖到死路爲止。至於汪逆本身呢，由於這次密約的揭發，也許會惱羞成怒，率性更加努力地於其所謂的「局部和平」。總之，漢奸和敵閥是相倚爲命狼狽爲奸的，汪逆的本身，最多不過是一羣奴才的小爾目。我們知道奴才的存在，完全要依附於主人。汪逆及其僱

組織的主人，當然是敵閥。敵閥一旦崩潰，汪逆自然隨之消滅。照近幾個月抗戰的形勢看來，敵人顯然是已經到了日暮途窮的末路，尤其在湘北粵北慘敗之後，敵人進兵南寧，無論在天時地利人和上，都已陷於絕境，所以，領袖在告軍民書上曾說：「抗戰再過相當時日，我將使敵不戰而死亡，這句話，是確有至理的。因為無論就那一方面條件來推察，我們即使不能打死倭寇，也必定可以「拖死」倭寇，等到倭寇被我們拖死以後，試問汪逆及其狐羆狗黨，有存在的餘地嗎？我想汪逆也許會不待倭寇崩潰而先自殞滅，因為類似陶希聖高宗武之流，當然會繼續出現的！

最後，我們要特別認清的，就是汪逆及其偽組織還不配做我們的敵人。我們最大的敵人，仍是敵閥。我們現在一方面固然要在各地尤其是淪陷區域；張開總奸運動，使一班有投降傾向的人知所儆戒。而同時對於一般附逆一悟自動來歸者，也一定予以自新之路，使其參加我們的抗日陣線。因為我們現着必須針對着我們最大的敵人——日閥。加足火力，隨擊射擊。我們一定知道，領袖持久抗戰的決策，是不可動搖的。我們看這次所揭露的日汪密約的內幕，是不是與領袖前年駁斥近衛聲明的講詞所預言的完全相合？我們於此更可以看出，領袖識見的卓越與魄力的偉大，總之，我們始終應該牢記：不合理的和平就是賣國，我們現在既不能接受這種不合理的和平，便必須持久抗戰，而且也只有堅決地持久抗戰，才能够真正實現合理的和平！

（一月廿八日）

## 開除汪逆的國籍

馬超俊

中央組織部馬副部長超俊，三日晚在國慶電台以粵語對南洋僑胞廣播演講，題為「未緝獲汪精衛正法以前，先要開除汪逆的國籍」，茲錄其原詞如次，海外各地僑胞，各位聽衆，漢奸汪精衛和敵人所簽訂的賣國密約，自無權的黨羽，高宗武，陶希聖揭布以後，國內外各報紙，都已登載全文，各位大概都已完全看見了，看了這個賣國密約以後，就知道敵人併吞我國家，奴役我民衆，掠奪我資源，是如何的險狼毒辣。汪賊在這個賣國密約上，欣然簽字，不顧一切，真是毫無心肝，如果照這個密約去實行，我們全民族就永遠沉淪，萬劫不復，這不但是我們這一輩同胞們的自由，被他完全賣掉，就是我們子孫後的自由，也被他完全賣掉了，儘管這個賣國密約，是狗屁不如的廢紙，絲毫不生效力的，但是我們國家內，出了這樣一個失掉靈魂，喪盡廉恥的大漢奸汪精衛，不是我們炎黄胄裔的奇恥大辱麼，所以本人論主張，是在通緝汪賊尚未緝獲正法以前，要先取消汪賊的國籍，我們炎黃的子孫，是不容許這種敗類的，記得我們總裁在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發表駁斥敵相近衛荒謬聲明的演詞，就指明近衛的荒謬聲明，「是敵人整個的吞滅中國，獨霸東亞，進而企圖征服世界的一切妄想陰謀的總自白，也是敵人整個亡我國家，滅我民族的一切計劃內容的總暴露」，並且把他的暗藏的機核利刃，一一判斷指示出來，使他無從隱瞞，凡我炎黃的子孫，讀了總裁這一篇天經地義，燭照無遺的演詞，都應該認識敵人豺狼面目，而知道站在抗戰國家的旂幟之下，共圖救亡圖存了，惟有喪心病狂的汪精衛，他却偏偏要做近衛的應聲蟲，不惜替近衛歪曲的掩飾辯護，來發動他所謂「和平運動」，這一年多來，汪賊所發表的言論文字，掩藏着「賣民族利益的勾當，而偽裝出悲天憫人的口調，他所誘惑欺騙的對象，是我們海內外和淪陷區

內的同胞，慣用一派妖言，希圖對內同胞，引起妥協的觀念，搖動抗戰的意志，破壞抗戰的陣線，就拿這樣，作殉忠敵人的表現，並且每月向敵人領取三百萬元活動費的代價，我們海內外存心忠厚的同胞們。不知他胡謔真實的甚麼裝，聽了他一派妖言，未免就有少數人，將信將疑的，意志不定起來，現在看了他這個賣國賣約，就知道聽他的話，是要上他的大當了，和平，本來是我們中國固有的美德，我們本來酷愛和平，但是「和而不平」，與「不平之和」，都不是我們所能接受的，從前南宋時代，和戰之議，滿朝爭論，但李綱上宋高宗的小議，他的主張能守而後能戰，能戰而後能和，最扼要的話，是「不務戰守之計，惟信講和之議，則國勢益卑，制命於敵，無以自立矣」，這是至理名言，我們看看汪賊的主和，首先離開抗戰的陣線，一意破壞抗戰，這已經不對了，更進一步，跑到敵人聲援的上海和廣州青島去，再進而跑到東京法，生命上，是要求敵人保護。經濟上，去乞憐敵人的供給，這完全變為敵人的走狗，作了敵人的奴隸，還配得上談和平麼，據爾希冀揭發「敵汪簽訂密約經過」上說，當條件初測時，汪與陳璧君，都復失望，復憂慮，可見汪逆天良上，對於敵人的條件還覺得有一點問心不過，但始終於欣然簽字了，孔憲人曾說過「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我們照尋常理智來說，汪賊縱然是一個匹夫，既認敵人的條件失望，就可以不奪志的，不向敵人遷就，但是要知道凡聖人所說的匹夫，却是一個自由人，所以能發揮他自由意志而可以不為人所勒索，汪賊現在作了敵人的奴隸，喪失了獨立的人格，更沒有自由的意志，即就得不為人所勒索了，我們想想，汪逆這種狼狽狀態，就知道自由是不可失的，奴隸是不可作的，總之，汪賊損了和平運動的招牌，他的目的在那裏，說有兩點，第一是想發橫財，他每月向敵人領活動費三百萬元，還筆錢可以由他胡亂開支，裝上腰包，第二是想逼領袖們，俯希國得初敵人的支持，組織偽中央政府，就可以抱笏登場，作了傀儡的首領，他抱這兩個目的，就

不惜倒行逆施，一盡一棄的把戲玩出來，到了簽訂賣國密約的時候，還是要敵人支付四千萬元，以備作幹不了時逃出海外，當富翁，作生命保險費，其實他都是夢想，依我看來，他對這筆橫財，固然是發不了，他的狗命也保不了，本人對於海內外同胞，提出三點希望，1.立志，就是上面所說的，匹夫不可奪志的，我們現在不是奴隸，還有自由意志，應當把自己的意志立定，就是任何犧牲，任何痛苦，都不愛惜，要爭取我們領土的完整，主權的獨立，在惡莪領導之下，百折不同，至死不遷，積極參加抗戰建國的工

作，2.明辨，中庸所說的明辨之，我們於漢奸的詭謀狡計，歪曲的理論，應當加以明晰之辨別，我們應當知道敵人戰事無辦法，國內民衆和前線官兵，充滿反戰厭戰情緒，如果一年後，沒有汪逆散布和平妖言，敵人早就要崩潰了，敵人利用汪逆和平妖言，只是拿他該和國內，及前線厭戰厭戰空氣的，我同胞們，豈能受他的利用，並且我們更應當知道，日本軍閥，處心積慮的，是要吞併我國家，消滅我民族，非將日本軍閥打倒，他是萬不肯放棄侵略我國的主張，獨霸遠東的企圖的，我們惟有抗戰到底，取得最後勝利，才有生路，中途妥協，便是滅亡，凡有妄持和平主張的人，均當防其是漢奸爪牙，為敵人張目，應予以嚴制與糾正，3.効忠，是應為民族効忠，近代戰爭是國力的總決鬥，敵滅人力物力的貧乏，和我國人力物力的豐富，乃天定的勝敗關鍵，現在敵國兵源缺乏，資源枯竭，食糧恐慌，均已暴露出要崩潰的形勢，以我國的人力和物力，與之相比較，目前還高出多少倍數，但定我們同胞要據理自問，究竟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責任，盡到了麼，總裁已經明白告訴我們，在軍上已有十分顯利的把握，汪逆賣國密約披露，全國軍民更加憤恨，驅逐倭寇，光復山河，即在目前，我們應當有錢的出錢，有力的要越發出力，以催促敵人的崩潰，並可早日緝獲法賊，以正國法，以雪國恥。

# 自日汪密約說到我國的抗戰

記者

自從汪逆之敵國密訂的賣國密約發表後，海內外同胞，無不憤慨異常。因為這密約的陰險復毒，恐怕古今中外的亡國條約，都沒有這樣過廣汎過密，不但一舉而滅未完全滅，而且使我四萬萬五千萬的同胞，子子孫孫都為人作奴作牛馬，凡是一個國家民族的大敵，本來都是些沒有心肝的人，不足以去批評他，不過汪逆這逆賊，總理有年，自命爲三民主義的信徒，而且反抗侵略，本是他回來對民族宣傳的口號，這種人來做出賣民族，出賣國家的大逆，才真使人痛心！也可說這我們整個民族的恥辱。

汪逆的狡猾技術，欺騙民衆，的手段，真使人看了寒心，當他和敵國密訂的賣國密約不發表之前，是在發種種的宣言，欺騙民衆，說什麼「和平方案」的悲慘的完成，「又說：『由此中國所獲者非但不是亡國條件，並且如能根據該方案的努力，可確保中國之獨立自由一你看他們一方面出賣國家和民族，一方面又能確保中國的獨立自由，還要說：『和平如果這樣完成』，這種的裝腔作勢，倒像像一個妓女，真是無恥極了！現在秘密條約已披露了，他們一方面不承認而兩所簽文的秘密條約，就是他們和敵國所簽的賣國條約，一方面還說：『和平條件，斷不損傷我國的生存和自由獨立，』但同時他們發給報，又不承認，和誰結果，必有損失，「試問損失些什麼？這損失除中國的生存自由獨立之外，還有什麼？誰豈不是欲置強鄰，真不愧爲是大國賊了！汪逆之機關報，更發表一篇妙論說：『繼續抗戰，必難滅亡；如其亡國，毋寧忍辱回存；因一旦被征服，將永無改革之機會矣！』繼續抗戰，必陷滅亡，不知是何根據，我國抗戰三十一月，在這期間，我們軍事，經濟，外交，都逐漸走上有利的途徑，而敵國度一天天走向滅亡，這中外人士所共同公認的，惟有汪逆一般國賊，竟抹殺事實，顛倒黑白，脫離敵

抗戰必陪滅亡的話。

我們再來把汪逆和敵國所訂的密約來分析一下看：

一、在國防方面：

(甲)中國須同意日本軍隊永久駐屯華北及蒙古要地；

(乙)長江下游的日本軍隊，也要駐屯到日本認為治安確立時為止？

(丙)日本的艦船部隊永久駐屯停泊長江沿岸的特定地點；

(丁)日本艦船部隊永久駐屯停泊於華南特定島嶼；

(戊)中國須與日本締結防共軍事同盟；

(己)日本應將顧問和教官供給武器以建設軍隊及警察。

諸位想想這幾條是多少的毒辣！國防本是立國的第一要素，可是據這個密約所載，那末全國的軍隊都有日本的教官，所有的重要地點，都駐屯日本的海陸軍，還有什麼國防可說，這據我國簡便為敵人的殖民地了！

二、在政治外交和教育方面：

(甲)撤廢并禁絕一切政治外交教育有不利於日本和偽滿的地方；

(乙)在華北設置「華北政務委員會」在長城以北設「蒙古聯合自治政府」這兩個組織，對於政，行政，立法，司法，外交，……等等均須聘日本為顧問及職員。而日要供給日本的特殊便利

照這樣中國的政治外交和教育，那得聽日本的指揮。必須與日本十足的便利。這難道可說是一個獨

國家立嗎？

三、在經濟資源交通方面：

(甲) 強化中日滿的經濟提議：

(乙) 供給日本開發資源鐵產的特種便利：

(丙) 劃華北蒙古和揚子江下游為中日在經濟上強度給台地帶：

(丁) 日本在駐軍地帶的鐵路、航空、電報、電話、港灣水路等。都享有軍上的必要權利監督

權：

(戊) 在關稅以及海關制度上，均須予日本以便利：

(己) 中國須賠償「七七」以來日本巨額的損失：

照以上中國所有的經濟、資源、交通，都在「統制」「監督」「便利」等等名詞下，完全送給日

本。

一個國家在國防方面，既要受人家的監督，還要承認別國有駐屯軍隊的權利，在政治外交教育方面

更要受人家的支配和指揮。在經濟資源交通方面，要聽人家來利用，這簡直比亡國還不如，因為國

家了，不過聽人家來支配罷了，可是在這個條約下，不但聽人家的宰割，而且還要負責保護宰割我們的死

亡，所以喪盡天良的汪逆，對於這條件，也會把是喪失的天良，有如迴光返照的，覺得失望。不過

他竟敢迴光返照，敲小過利慾心，而結締地簽了字。

當日汪逆約揭發之後，我們的最高領袖蔣委員長，曾經發表了告全國軍民書及友邦書，領袖的

宣示是非常的正確，和我們每個同胞都已經拜讀。本來敵國的侵略政策是一貫的，不足為奇的，只要看

田中奏摺，就可明白，這奏摺中有說：「欲壯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國，欲征服中國，必先征服滿蒙，二敵國的軍閥，現在在照這這交情中逐步的實行，他現在正踴躍第二步，征服中國，將來征服世界的準備，所以 蔣委員長有說：「中國深信惟有中國抗戰，始能保衛中國之生存，使日本不能利用中國的富源和人力，作征服安南、印度，中小亞細亞、菲律賓、南洋羣島，以及太平洋其他國家之用，以達其征服世界之目的……如果我中國在此二年半之中，不起而作堅決之抗戰，竊恐不僅安南、印度、南洋、各島，而且菲律賓等地，已早不能如今日的安全無恙了……海峽島與廈門之被指為特殊區域，可證明日本之目的，非獨在侵略大陸，獨占中國，而實欲掃除各國在太平洋上所有之權益，且進而威脅東亞各國領土之安全，即印度安南菲律賓等地，亦無法例外……蓋日本國力疲憊之時，各國政治家，只要以一舉手之勞，即可消除太平洋永久無窮之禍患」諸位聽了這一句話，就可以明白我國這一次抗戰，決不是單單爲了我國一國，實爲世界的和平。人類的公理，也可說是爲人類爲公理的極聖的戰爭，南洋各國政府，都是同情本國的這種珍貴的同情，我們是非常的感謝；但我們盼望更擴大這種同情予我國以實質的援助。因爲中國抗戰勝利，也就是世界各國的勝利，也就是公理的勝利，希望各國政府，盡量援助中國使能早日完成此神聖的義務，這不單是中國的幸福，也是各國的幸福，也就是世界全人類的幸福！

同胞們，日汪密約揭發後，一切的好處已到了末路，不能再增進我們少數存心忠厚的同胞了；末日也到了末路，不能再以政治進攻，完成其以華制華的目的了；除了絕對少數喪盡天良的漢奸外，所有炎華實實，都不會再聽「亡國和平」的謬論了！光明的前途，最後的勝利，就在目前了；繼續努力吧，親愛的同胞！再會！

# 日汪密約的面面觀

記者

自從汪逆稱衛和敵人所訂的賣國密約揭發後，海內外問題無不憤慨異常，嚴加申斥，對犯軍約的刺客分析得也很詳盡。本會上期播音也已說過，諒諸位都已明白！可是汪逆和他的黨羽，對這密約，却發出種種的狡辯，說什麼這密約不是日本政府所提的條件，或者說日本雖曾提出這樣的要求，但已經一再修改，所以和最後簽字的條約多所不同，可是我們試想想，如果這密約不是日本所提出，那末是什麼人提出的？為什麼這密約揭發以後，日本政府並沒有爭辯否認，完全是默認狀態。若說這在日本軍閥所提出，那末現在敵國的一切，本完全操在軍閥手中，所謂內閣，完全仰軍閥的鼻息，那末軍閥所提出的和日本政府所提出的，又有什麼兩樣，若說和最後簽字的密約多所不同，那末汪逆為什麼又不將那已簽字的密約發表呢？因此我們可以推測，這簽字的密約一定是一個不能見人的東西，我們就再退一步說，那末我們所揭發的密約，是日本最初所提出，經修改後才簽字的，可是我們試把這密約詳細一看，就知道了其條約之奇恥，任何亡國條約，也沒有再厲害了！只要有一條也是以亡國，我們可以決定，像這種密約，無論如何做，也斷不會好的，除非根本推翻，可是這又豈是敵國軍閥所能接受的嗎？我們再照事實來推測，我們可以知道這密約是用賣國賊民族，無可價值的，因為敵人的無恥野心，是人所共知，不但是要滅亡中國，簡直要吞併世界，這我們可從田中奏摺中以及敵國展向中國侵略可以證明，那末汪逆聽了東國空言，離去了和敵人對等的地位，投到敵人的懷抱中，受敵人的保護，做敵人的走狗，在這種環境之下，再來和敵人開談判，訂條約，這種條件有利於我國，多相信險非全屬的國賊都是能幹人，是不會相信的，譬如我們跑到一處會得無恥的餓殍惡鬼，拿了餓殍的包圍，再去勸告餓殍不要吃人，這豈是

事實所能辦得到的嗎？

可是這價密約，本來一個毫無價值的東西，不必過於去重視他，因為凡是國際間訂立條約必得有能代表國家全國民意的人或簽字。才可發生效力，現在汪逆精衛是脫離中國的立場，政府通緝汪逆罪犯，不但不代表國家，甚至不能代表全體國民，試問他有什么資格可以來和敵人談判，並訂立條約，我們再看曆史上最大的國賊如秦檜，他雖則不能代表全國民意，可是他還有相當的權力，而且假借了宋靖皇帝的名義，來做賣國的勾當，可是汪逆所導演的「亡國和平運動」除了極少數漢奸外，有什么人去支持他，附和 him，他本來也許想運動一些武裝同志來受他的利用，但武裝同志都認清目標，不但不受利用而且都一再通電申斥，所以汪逆要想動用武裝同志來做賣國的妥協，也還不容易，我們要知道汪逆既已投到敵人的懷抱，那末敵人要他做什么不敢不做，將。類於這種密約的事還多呢，我們可以當他一種廢紙看，不必去理會他。

或者有人要懷疑，這種密約既然毫無根據，沒有半點價值，那末敵人要他來什麼用呢？這因為汪逆過去既自命為 總理的僕徒，在政治上也有相當的地位，而且汪逆一向曾吹去蝶，說什麼受 蔣的擁護，有如何的實力，我們試看他們的機關報，不是時常造謠，說什麼人擁護汪逆的和平主張，什麼人對汪逆表同情，就可以知他們對敵人是如何的大吹特吹，遇到一被頭腦簡單的敵國軍閥，在侵略戰爭，碰着重大的困難進退不得，正苦不能得着一個下馬的時候，聽了汪逆的吹牛，滿心以為除了汪精衛以外來做傀儡，戰爭可以暫時告一斷落，得一個下場，不料事實上絲毫不能滿足敵人軍閥的希望，也可說老敵人軍閥受了汪逆的欺騙，上了汪逆的當，前幾天敵人的首相曾告誡國民大意說：「若希望中國新政府成立後，戰爭可以結束，那是錯誤的」，可知敵國的輿論對於這一點普遍地希望，可是現在為使我們大望了，因

新政府的成立一再延期至今未能實現，也許無期的延擱，以至於流產，再就這種密的對於敵人的軍閥，却可以用了來欺騙自己的民衆，說什麼和「中國新政府」訂立的新條約，如何有利，一方表示侵華軍事成功，他方面又可以增加軍費，擴張軍閥的勢力，可是所謂「中國新政府」是設立在日本的駐屯軍中，權力不能出十步之外，這又豈是日本國民所該知道呢？所以這次敵人和汪精衛的密約，實在走變方面的利用，汪逆想借此編一筆巨款資督煤礦的滋味，敵人也想借汪精衛來欺騙本國民衆，換一句話說，雙方都在賣空賣空，簡直是一齣大騙劇。

這一種的賣國密約，不但對我國的抗戰沒有絲毫損失，而且反有相當的利益，因為有極少數的人在密的還未揭曉以前，以為日本經過這二年多來的戰爭，遇到不少的困難，或者有悔禍的心思，如汪逆一般的漢奸，還代敵人宣傳，說什麼「日本不以戰勝者自居」。沒有領土賠款的要求。現在我們看這密約就可知道敵人不但對於侵略的野心沒有絲毫更改而且要滅亡整個的中國，使一般以前希望敵人能悔禍，能把戰爭結束的心理，完全一掃而空，覺得中國唯一的出路，只有抗戰，因此可以增強我們抗戰到底的決心，增強我抗戰的力量，正如 雜我 所說：「吾人須覺悟，在未得勝利之前，絕不能有真正之和平，在敵人未曾領略吾全國持久抗戰之真實力量以前，亦不能有真正之覺悟」，希望諸位親愛的同胞在最高領袖統率之下，堅定着抗戰到底的決心，期待着最後勝利的到來，再會！

漢奸汪精衛賣國陰謀暴跡

一〇四

汪精衛賣國陰謀暴跡

Handwritten scribbles and marks, possibly including the number '2' and some illegible characters.

IC  
29-53